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KINGSUN OPTOELECTRONIC CO.,LTD.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五年四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俊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军鸿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勤上股份	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勤上光电	指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澳展	指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晶腾达	指	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勤上集团	指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威亮电器	指	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
龙文教育、广州龙文	指	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股东大会	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	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LED	指	全称为“Light Emitting Diode”，指发光二极管，是一种可以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电子器件
半导体照明、LED 照明	指	采用 LED 作为光源的照明方式
合同能源管理、EMC	指	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 的英文缩写，是一种基于市场的节能服务模式，一种以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投资的节能投资方式
双减政策	指	2021 年 7 月 2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	指	勤上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4 年 1-12 月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勤上股份	股票代码	00263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勤上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KINGSUN OPTOELECTRON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INGSUN SHA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俊锋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56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0 年 4 月 14 日由“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村”更新为“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565		
公司网址	www.kingsun-china.com		
电子信箱	ks_dsh@kingsun-ch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房婉旻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	
电话	0769-83996285	
传真	0769-83756736	
电子信箱	ks_dsh@kingsun-ch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618360497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勤上光电”，股票代码为 002638。自上市以来至 2016 年，公司一直以半导体照明为主业，经公司于 2016 年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收购广州龙文 100%股权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发生重大变化，实现了半导体照明产业与教育培训产业双主营业务布

	局。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将证券简称变更为“勤上股份”。因受 2021 年 7 月 24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简称“双减政策”）以及相关主管部门出台的一系列关于教育培训行业的政策影响，公司教育培训相关业务出现重大政策风险，为化解风险，公司已将连续亏损且净资产为负的教育培训板块资产进行剥离或关停处理，自 2022 年 6 月清理教育培训业务后至今，公司主营业务为半导体照明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自 2011 年 11 月上市以来，公司原控股股东为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为李旭亮、温琦夫妇。2023 年 4 月 24 日，勤上集团、李旭亮、温琦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淑贤、梁金成作为表决权委托方与晶腾达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前述表决权委托方将其合计持有的 431,625,528 股股票表决权（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9.84%）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勤上集团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旭亮、温琦夫妇变更为李俊锋先生。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勇、林万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378,418,816.77	329,099,835.07	14.99%	567,205,68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359,789.70	-59,072,973.73	-322.12%	43,442,71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1,515,897.69	-263,902,555.47	8.48%	-143,817,54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256,984.78	58,351,427.67	-196.41%	94,484,982.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4	-325.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4	-325.00%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4%	-2.29%	-8.15%	1.58%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2,572,774,144.02	2,791,941,876.15	-7.85%	2,997,382,93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8,463,421.46	2,518,791,972.64	-11.13%	2,757,350,311.80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78,418,816.77	329,099,835.07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150,922.77	9,300,127.18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68,267,894.00	319,799,707.89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262,683.44	106,412,183.82	68,440,685.55	88,303,26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8,169.08	-16,896,947.29	-19,141,499.65	-207,683,1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24,696.39	-22,374,499.69	-23,797,391.78	-187,219,30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2,002.15	-31,463,072.35	4,061,874.34	-19,523,784.6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	-28,088,930.72	-5,145,316.91	1,171,819.16	

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97,726.77	5,741,949.67	7,741,604.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811,467.07	15,147,250.17	9,037,031.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85,599.00	
债务重组损益		20,597.23	3,096,384.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426.96	7,053,504.67	5,228,409.14	
收回业绩补偿款产生的损益		182,088,196.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159,611,706.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47.00	75,863.00	12,28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09	737.52	12.61	
合计	-7,843,892.01	204,829,581.74	187,260,256.3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的主要行业为城市照明与智能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涵盖大功率户外照明（路灯、隧道灯）、景观照明、智慧灯杆以及“车路云一体化”融合应用等细分领域。该行业是我国城市更新、智慧城市建设、新型城镇化发展和数字中国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显著的政策导向性和技术迭代性。

2024 年，我国城市照明行业进入从“增量建设”向“存量优化”过渡的关键阶段，同时迎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的深度发展浪潮。中央网信办秘书局等十部门联合印发的《数字化绿色化协同转型发展实施指南》围绕推动数字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数字技术赋能、行业绿色化转型等三个方面，部署了十八项重点行动，双化协同为城市照明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

在“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数字化治理”相关政策推动下，智慧灯杆与车路协同等新兴应用场景逐渐从试点走向规模化部署。此外，“车路云一体化”作为智能交通的重要抓手，受到国家与地方政策的大力支持。根据《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战略》和《关于加快推动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发展的意见》等政策文件，2024 年多个省市加快了智能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布局，融合智慧照明与交通感知功能的多杆合一方案成为智能交通路侧单元建设的重点方向。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半导体照明领域的上市企业之一，专注 LED 照明应用二十余年，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与多家国家科研院所和高校建立了长期的产学研合作，设有国家认可实验室（CNAS）、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智慧城市研究院，承担过“863 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等多个重大科研项目，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曾荣获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在行业内具备显著的先发优势，参与多项行业标准制定，形成了成熟的业务渠道和技术体系，拥有产品设计、工业设计和技术应用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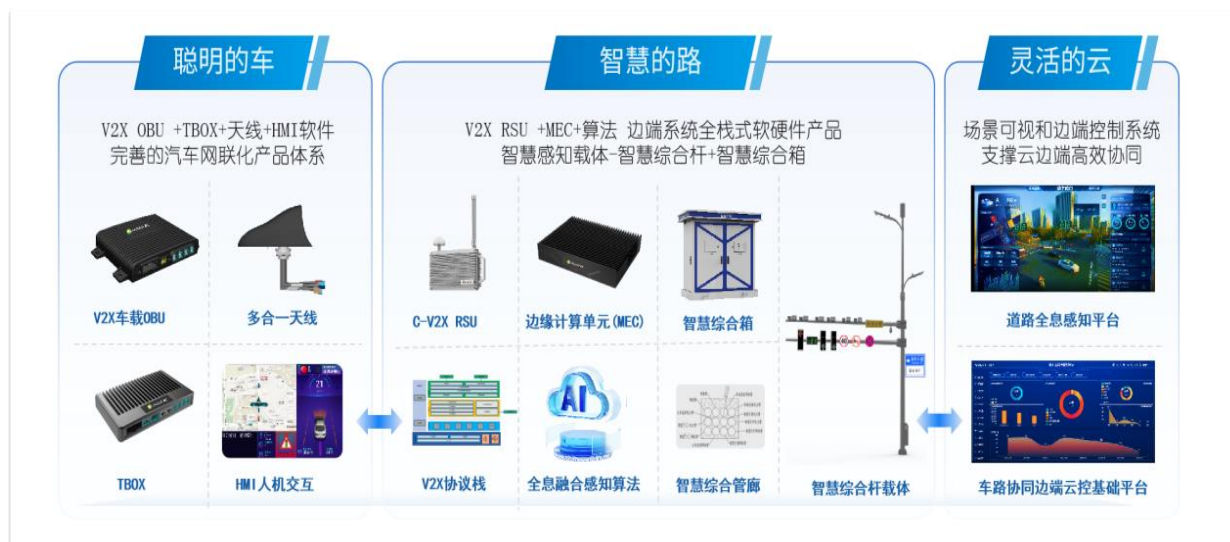
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半导体照明产品主要涵盖三大系列：户外照明、庭院照明和景观照明，并涉及部分室内照明及显示屏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智慧照明、道路照明、隧道照明、商业照明、工业照明等多个领域，参与多个 LED 示范工程和重点照明项目。公司可为细分应用场景提供专业化 LED 照明解决方案，也可为综合性场所提供一站式照明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

依托在半导体照明和智慧灯杆领域的技术积累与先发优势，公司已构建完整的智慧城市综合管理系统。该系统融合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等功能，贴合城市实际管理需求，实现城市公共基础设施的集约化、运维管理的便捷化及城市治理的精细化、智慧化。

在车路云协同领域，公司聚焦“智慧的路”与“灵活的云”，推出包括智慧杆、智慧箱、RSU 设备、MEC 边缘计算设备及全息数字路口平台在内的完整解决方案，助力智慧交通与智能网联汽车深度融合，打通智慧灯杆商业化应用的“最后一公里”。



（公司车路云综合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LED 公共照明智能系统接口应用层通信协议》（GB/T 35255-2017）、《照明工程节能监测方法》（GB/T 32038-2015）、《LED 室内照明应用技术要求》（GB/T 31831-2015）、《LED 城市道路照明应用技术要求》（GB/T 31832-2015）、《道路照明用 LED 灯性能要求》（GB/T 24907-2010）、《装饰照明用 LED 灯》（GB/T 24909-2010）等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同时，公司受部分地方政府委托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集成式（COB）白光 LED 技术要求》（DB44/T 1645-2015）、《LED 驱动电源 第 1 部分通用规范》（SJ/T 11558.1-2016）等地方和行业的标准起草工作。在智慧灯杆领域，公司发挥自身在行业内的深厚技术积淀和创造性想法，参与团体标准《5G-A 通感一体智慧灯杆》（T/CIET1001-2025）的制定，为标准的制定提供了关键支撑，助力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三）公司的主要产品情况

1、户外照明产品

公司半导体照明业务的户外照明产品主要包括路灯、新能源路灯、智慧路灯、隧道灯、区域照明产品等。

2、户外庭院用品

公司半导体照明业务的户外庭院用品主要为面向境外客户销售。

3、景观照明产品

公司半导体照明业务的景观照明产品主要包括洗墙灯、线条灯、轮廓灯、泛光灯、投光灯、点光源、地埋灯、草坪灯、水下灯、庭院灯、嵌壁灯和照树灯产品等。

（四）公司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智慧照明、户外照明、户外庭院用品、景观照明、室内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及管理体系，形成了适合自身发展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照明灯具和户外庭院用品系列产品的销售。

公司产品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境外销售，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

1、户外庭院用品主要面向境外客户，公司主要通过网上展厅、参加各类展览会议的方式获取订单。

2、户外照明产品销售模式分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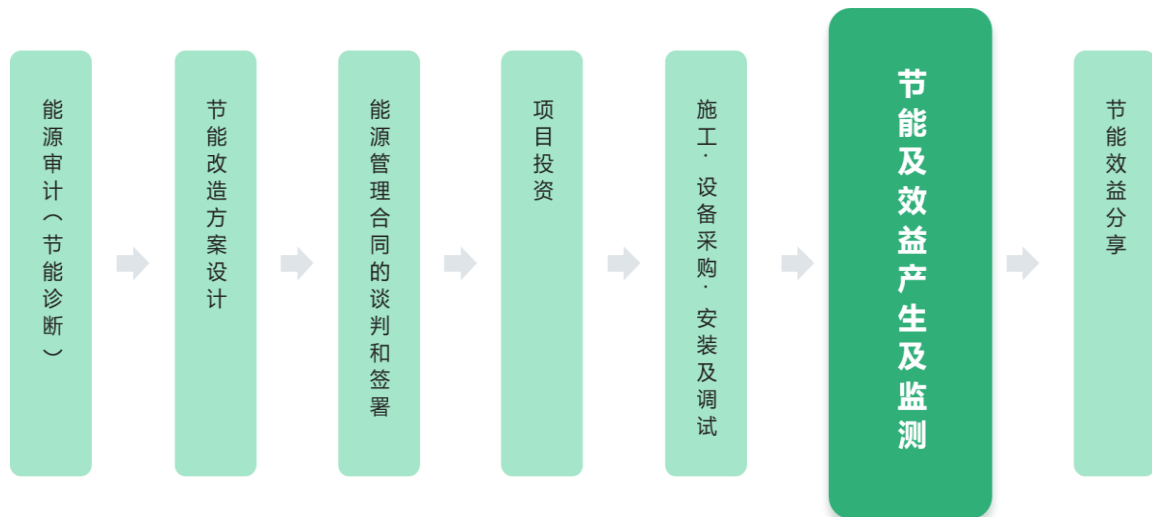
（1）直销模式

主要通过网上展厅、参加各类展览会议以及参与政府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公司通过积极参与政府新建路灯工程或者路灯节能改造工程，直接与隧道、地铁、机场、停车场、港口的运营商接触洽谈，为其提供相应的户外照明解决方案。公司凭借其领先的设计方案，创新的运营模式、丰富的工程经验和众多的成功案例赢取项目。在公司总部区域和外埠有影响力的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实现户外照明产品的销售。

（2）EMC 模式（合同能源管理）

EMC 是一种新型的市场化节能机制，其实质就是一种以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成本的节能业务方式。简言之，采取 EMC 模式，买方不用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即可“零成本”更换新的节能型设备。尽管 LED 路灯的寿命长，节能效果明显，但较高的首次购买成本会增加政府实施 LED 路灯新建工程和节能改造工程的资金压力。而 EMC 模式则能够很好解决 LED 路灯的买方（即政府）的资金问题，实现政府（用户）不出钱或少出钱即可以实现道路照明节能改造的目的，因此 EMC 模式将逐渐得到广泛的应用，而 EMC 模式的广泛应用，又将反过来推动半导体照明应用的普及。

公司在城市道路照明领域中采用 EMC 模式，具体的实施方式是由公司与某市的路灯管理部门签订协议，由公司提供 LED 路灯产品，对某市的全部或某一路段的现有路灯进行改造，并负责改造后的维护和保养，某市的路灯管理部门在工程完工后的数年内（一般为 5~10 年）将每年节省的电费和维护费支出按一定比例支付给公司。该模式下，当地政府实现了节能减排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实施主体作为投资、实施和运营管理一体化的专业公司获得节能的经济收益。



（合同能源管理商业模式项目流程及环节）

3、景观亮化照明产品销售模式

景观亮化装饰类产品以圣诞灯饰、LED 灯串、LED 彩虹管、LED 造型灯为主的灯饰类产品，其客户主要是境外企业。公司主要通过参加贸易展会、与到会现场或公司现场的国外客户洽谈获取景观亮化灯饰类产品的订单。同时，与现有的国外客户进行持续的沟通，了解国外市场对景观亮化灯饰类产品的动态，设计和生产符合国外市场需求的产品。景观亮化的景观照明类产品目前的销售区域主要为国内市场，同时也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公司在国内景观亮化市场采取“以有创意的设计方案引导客户、以有影响力的工程案例推动市场”的营销策略，通过提供个性化的光环境设计方案直接参与工程招标。

4、室内照明产品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项目投标形式，向对室内照明有节能、安全、环保需求的商业、工矿和办公领域的重要高端用户提供室内照明解决方案，并承担产品的个性化设计和功能开发、应用和安装以及持续的售后服务。

（五）2024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841.88 万元，同比上升 14.99%，公司整体实现营业利润-24,612.2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95.33%；实现利润总额为-24,802.2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4.21%；实现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4,935.9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2.1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5.73 亿元，流动资产为 14.64 亿元，负债总额为 3.34 亿元，流动负债为 2.88 亿元，流动比率 5.09，资产负债率 12.99%，其中货币资金为 1.94 亿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7.08 亿元，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从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来看，公司在技术积累、品牌知名度、国内外销售网络等方面都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六）公司半导体照明业务情况

近年来，公司已逐步全面聚焦智慧照明领域和户外庭院产品领域，并将景观照明作为深耕的业务领域之一，推出了门类丰富、品种齐全的产品矩阵，通过多个大型项目的应用凸显了公司在景观照明应用领域的实力。尤其是在智慧照明市场布局方面，早在 2012 年，公司就开展了智慧城市、光通信等前沿应用技术、产品的研发，结合公司在户外照明领域优势，发力于“以智慧路灯为载体的综合城市智慧城市管网”实践应用，研发出以路灯为载体的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安防相关产品，进一步强化了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与场景应用落地，公司已在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安防、智慧照明等领域拥有广泛的服务经验。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的智慧城市综合管理解决方案因贴合城市管理智慧化实际场景、便于实现城市管理中公共基础设施集约化、运行维护便捷化、城市管理的精细化和智慧化，方案成熟、技术领先，有助于提高公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而备受市场青睐。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正稳步成长，未来有较大的成长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聚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布局车路云业务，践行国家“双碳”政策。公司充分利用在智能灯杆和智慧感知领域的技术优势，打造集感知、传输、计算于一体的车路云协同解决方案，为智能网联汽车与智慧交通设施的高效互动提供支撑。以新质生产力打造发展新优势、赢得发展主动权。另外，公司进行技术革新，紧扣行业发展趋势，推出全栈自研的户外照明智慧控制系统和隧道照明智慧控制系统，以智能化、数字化手段优化照明管理，为城市的绿色低碳发展贡献了勤上力量。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做企业就是做质量，以做钟表的心态做好每一盏灯”的心态，踏踏实实、步步为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综合影响力及竞争实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半导体照明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优势体现如下：

（1）领先的技术优势

LED 功能性照明的良好实现是建立在成功解决散热、驱动、光学、结构和控制等各种应用端关键技术和集成技术基础之上的，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在应用端的各关键技术领域都建立了领先的技术优势。

在大功率照明领域，通过超高光效、超长寿命、免维护设计三大核心技术，帮助城市级节能改造项目提升经济性和实用性；在光效提升方面，通过第四代光腔贴合透镜技术、镀膜等技术实现 200lm/W 稳定输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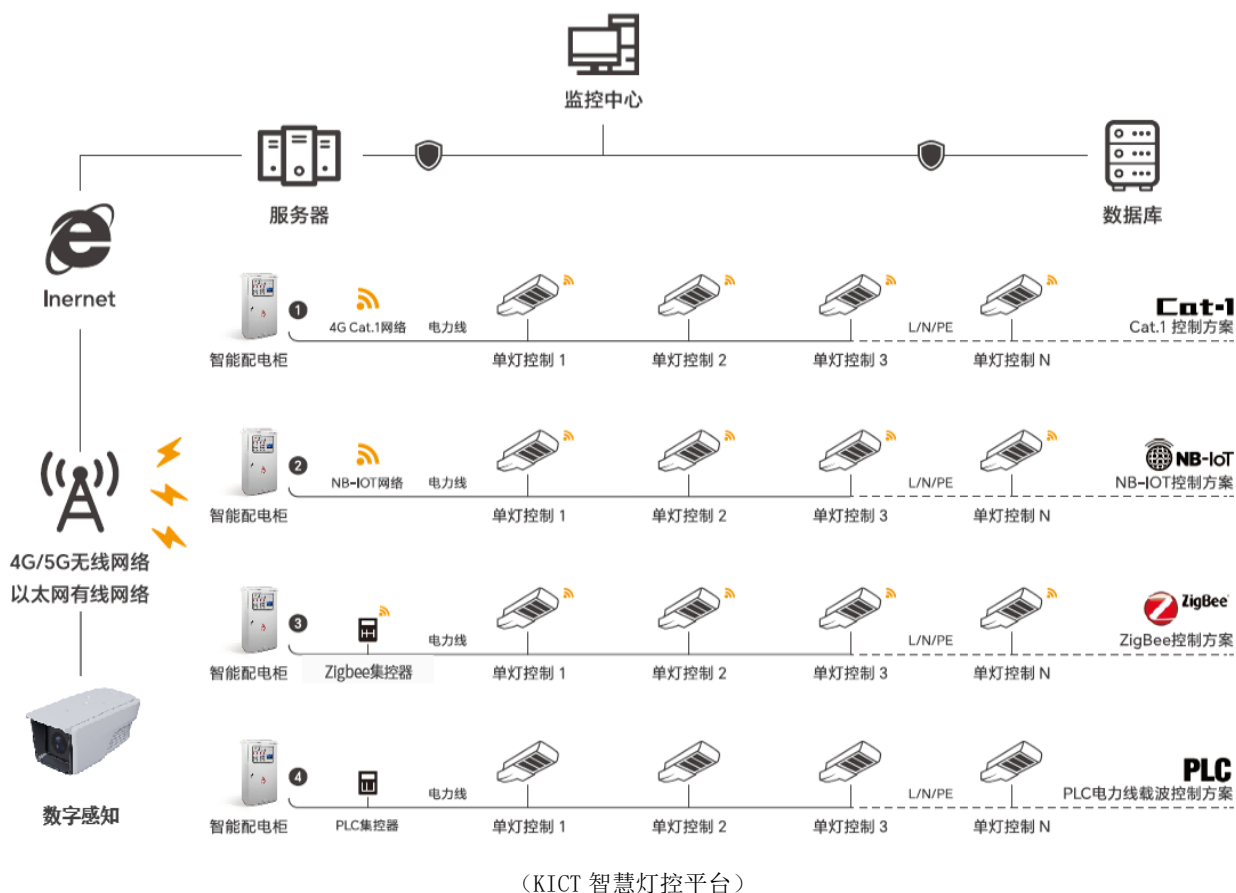
通过开发 2.0 版本谷电储能路灯与正在推进的 3.0 版本“光储充”一体化解决方案，全面探索零碳照明的新可能。

在隧道照明、景观照明等专业应用领域，勤上聚焦“使用场景痛点”，推出平光透镜、48V 超常带载控制系统等解决方案，实现显著的降本与维护效率提升。



（景观超常带载技术方案）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KICT 智慧灯控平台”实现了跨协议融合与多维感知控制，为实现“人因融合”的精细化照明管理提供了完整平台支撑。平台支持 CAT.1、Zigbee、PLC、Wi-Fi 等多种协议的统一接入，具备租户隔离、GIS 圈存管理、智能故障分析等特色功能，推动照明系统向智慧城市新基建核心层演进。



(2) 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创新优势

公司在介入 LED 照明产业之初就确立以大功率 LED 路灯、隧道灯为切入点，渐次介入各通用照明和专业照明应用领域的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并制定了以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创新优势来确立市场领先地位的发展战略。

公司强大的产品创新能力不仅体现在公司标准产品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上，更体现在公司个性化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上，个性化创新产品的开发优势令公司获得了业主的认可和好评。

(3) 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优势

不管是对传统照明的替代性应用还是创新性应用，一项 LED 照明解决方案要赢得市场的信任，从根本上来说产品质量即灯具可靠性和稳定性是最为关键的。

为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相继通过美国 UL、加拿大 CSA、德国 GS、欧盟 CE、中国 CCC 认证、中国 CQC 认证、美国 FCC 认证、中国防爆等国内外权威认证。2010 年公司 LED 系列照明产品还通过了 IECCE（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体系五十多个成员国家相互认可的 CB 认证。

(4) 综合服务优势

对于照明特别是工程照明来说，综合服务能力是满足用户需求，在激烈的竞争中赢得市场的关键因素。在 LED 照明时代，用户对服务的需求更强，而服务的内容也更为宽泛，通常超越了大多数 LED 照明企业自身的能力。公司拥有一支由多位行业知名设计师领衔的优秀设计团队，并与本行业的知名设计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为各类重大景观照明工程和户外、室内照明工程提供设计方案和工程实施方案，具有丰富的照明工程施工管理经验，可以为业主提供各类照明工程安装服务或施工指导。

(5) 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与外部产学研合作相结合，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公司一方面通过组建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半导体照明应用技术研究院、清华大学集成光电子学国家重点联合实验室分室和博士后工作站等多种研发平台和研发机制强化自主研发能力，同时公司先后与清华大学、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北京工业大学、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成都电子科技大学以及包括中央美术学院和清华大学美术学院等四大美术学院的工业设计学院，在基础研

究、应用技术研究和工业设计领域进行了各种形式卓有成效的合作，在技术上获得了丰硕的成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行有效授权专利 170 项，其中发明专利 48 项、实用新型 71 项、外观设计 51 项，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各类荣誉数百项。荣获“广东省照明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连续合格企业（2020-2024）”“第十二届阿拉丁神灯奖-数智奖品牌奖 20 强”“2024 智慧灯杆产业贡献奖 10 强”“2024 智慧灯杆产业最受欢迎企业 20 强”“优秀照明工程”“优秀照明科技创新”等荣誉。

（6）品牌优势

目前公司品牌在行业中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以立体化的宣传方式实现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增值，通过加强品牌文化建设，增进公众对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的信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841.88 万元，同比上升 14.99%，公司整体实现营业利润-24,612.20 万元，同比下降 295.33%；实现利润总额为-24,802.20 万元，同比下降 284.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935.98 万元，同比下降 322.12%。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销售订单有所增加所致。2024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对报告期末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在建工程计提金额为 6,798.69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计提金额为 3,627.35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计提金额为 1,253.92 万元，预计信用损失计提金额为 2,712.52 万元，合计减少本期利润 14,392.48 万元；②报告期内，公司与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标的被司法处置导致资产处置损失 2,584.74 万元，减少公司本期利润。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78,418,816.77	100%	329,099,835.07	100%	14.99%
分行业					
半导体照明	378,418,816.77	100.00%	329,099,835.07	100.00%	14.99%
分产品					
户外照明	66,504,717.96	17.57%	83,548,561.16	25.39%	-20.40%
户外庭院用品	270,053,215.32	71.37%	207,834,817.41	63.15%	29.94%
景观产品	30,734,768.50	8.12%	27,097,431.85	8.23%	13.42%
室内照明	412,772.35	0.11%	1,061.43	0.00%	38,788.33%
显示屏及其他	10,713,342.64	2.83%	10,617,963.22	3.23%	0.90%
分地区					
国内	70,615,627.78	18.66%	78,700,740.75	23.91%	-10.27%
国外	307,803,188.99	81.34%	250,399,094.32	76.09%	22.9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374,287,268.42	98.91%	324,208,724.95	98.51%	15.45%
EMC 模式	4,131,548.35	1.09%	4,891,110.12	1.49%	-15.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半导体照明	378,418,816.77	331,568,449.00	12.38%	14.99%	5.29%	8.07%
分产品						
户外照明	66,504,717.96	59,620,276.02	10.35%	-20.40%	-18.35%	-2.25%
户外庭院用品	270,053,215.32	229,488,066.58	15.02%	29.94%	27.44%	1.66%
景观产品	30,734,768.50	25,945,693.07	15.58%	13.42%	9.08%	3.36%
室内照明	412,772.35	376,444.50	8.80%	38,788.33%	21,042.39%	76.55%
显示屏及其他	10,713,342.64	16,137,968.83	-50.63%	0.90%	-57.56%	207.50%
分地区						
国内	70,615,627.78	59,541,013.58	15.68%	-10.27%	-38.75%	39.20%
国外	307,803,188.99	272,027,435.42	11.62%	22.93%	24.96%	-1.44%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374,287,268.42	331,050,863.78	11.55%	15.45%	5.51%	8.32%
EMC 模式	4,131,548.35	517,585.22	87.47%	-15.53%	-55.48%	11.2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户外照明	销售量	(万套)	3.75	4.25	-11.76%
	生产量	(万套)	3.72	4.23	-12.06%
	库存量	(万套)	8.1	8.13	-0.37%
户外庭院用品	销售量	(万套)	33.97	24.99	35.93%
	生产量	(万套)	35.27	22.97	53.55%
	库存量	(万套)	9.43	8.13	15.99%
景观亮化	销售量	(万套)	52.29	52.29	0.00%
	生产量	(万套)	52.24	52.23	0.02%
	库存量	(万套)	28.19	28.24	-0.18%
室内照明	销售量	(万套)	0.23	0.01	2,200.00%
	生产量	(万套)	0	0	0.00%
	库存量	(万套)	23.6	23.83	-0.97%
显示屏及其他	销售量	(万套)	0	0.01	-100.00%

	生产量	(万套)	0	0	0.00%
	库存量	(万套)	0	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相应户外庭院用品类业务销售订单有所增加，导致本期该类别产品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相应分别上升 35.93%、53.55%、15.99%；
2. 报告期，室内照明类产品销售量上升 2,200.00%、库存量下降 0.97%，主要系本期订单增加，公司相应以库存成品发货，使该类产品库存下降；
3. 报告期，显示屏及其他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为提高闲置资产的使用效率，将部分房产、设备等出租给第三方生产经营使用确认的租赁收入以及公司销售因生产等产生边角废料确认废料收入，其相应成本为房产折旧费，设备折旧费，材料费等。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科教大道（望鹏大道至南山路）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含普通照明）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6,163.04	0	0	6,163.04	是	不适用	0	0	924.46
科教大道（南山路至红海大道）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含普通照明）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5,958.71	0	0	5,958.71	是	不适用	0	0	0
宣城大道（深汕大道至创智路）建设工程智慧交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5,590.8	0	0	5,590.8	是	不适用	0	0	200

通工程 (含普通照明)										
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惠汕交界至鹅埠加油站段)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含普通照明)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3,557.43	1,837.69	0	1,719.74	是	不适用	0	1,837.69	733.61
深汕大道扩建提升工程(新园路至圆墩隧道东1.5km段)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含普通照明)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6,077.17	1,652.85	0	4,424.32	是	不适用	0	1,652.85	1211.58
创智路、创新大道建设工程(建设北路-汕美绿道段)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含普通照明)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982.94	0	0	1,982.94	是	不适用	0	0	0
鹅埠片区市政道路工程项目(新福路等10条道路)建设工程智慧交通工程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2,511.1	0	0	2,511.1	是	不适用	0	0	376.67

（含普 通照 明）										
-----------------	--	--	--	--	--	--	--	--	--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户外照明	原材料	45,943,029.17	77.06%	55,019,085.48	75.35%	1.71%
户外照明	人工工资	7,533,304.74	12.64%	9,795,132.26	13.41%	-0.77%
户外照明	折旧	748,844.79	1.26%	1,311,931.10	1.80%	-0.54%
户外照明	能源	1,052,213.95	1.76%	1,288,723.43	1.76%	0.00%
户外照明	其他	4,342,883.37	7.28%	5,606,443.28	7.68%	-0.40%
户外庭院用品	原材料	140,017,066.83	61.01%	104,276,408.72	57.91%	3.10%
户外庭院用品	人工工资	43,027,128.94	18.75%	35,843,129.24	19.90%	-1.15%
户外庭院用品	折旧	6,084,118.73	2.65%	6,828,977.41	3.79%	-1.14%
户外庭院用品	能源	5,986,862.58	2.61%	4,697,791.54	2.61%	0.00%
户外庭院用品	其他	34,372,889.50	14.98%	28,429,164.01	15.79%	-0.81%
景观亮化	原材料	16,457,929.67	63.43%	14,444,680.98	60.73%	2.70%
景观亮化	人工工资	5,170,505.69	19.93%	5,032,101.36	21.16%	-1.23%
景观亮化	折旧	454,216.32	1.75%	595,625.86	2.50%	-0.75%
景观亮化	能源	396,819.31	1.53%	363,781.04	1.53%	0.00%
景观亮化	其他	3,466,222.08	13.36%	3,349,324.62	14.08%	-0.72%
室内照明	原材料	277,286.77	73.66%	1,275.86	71.66%	2.00%
室内照明	人工工资	81,742.00	21.71%	410.45	23.05%	-1.34%
室内照明	折旧	5,032.77	1.34%	34.05	1.91%	-0.57%
室内照明	能源	6,158.78	1.64%	29.13	1.64%	0.00%
室内照明	其他	6,224.18	1.65%	31.03	1.74%	-0.09%
显示屏及其他	原材料	14,438,280.97	89.47%	32,217,046.75	84.73%	4.74%
显示屏及其他	人工工资	41,072.24	0.25%	91,271.61	0.24%	0.01%
显示屏及其他	折旧	1,654,952.29	10.26%	5,709,337.83	15.01%	-4.75%
显示屏及其他	能源	2,021.83	0.01%	4,764.08	0.01%	0.00%
显示屏及其他	其他	1,641.50	0.01%	3,867.90	0.01%	0.00%

说明

1. 报告期，公司相关类别产品（户外庭院用品、景观亮化、室内照明）订单出现不同程度的上升，营业收入上升，导致当期对应类别营业成本（含原材料、人工工资、能源等）上升；
2. 报告期，户外照明业务因部分工程项目暂未竣工验收，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该类业务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对应类别营业成本（含原材料、人工工资、能源等）下降；
3. 报告期，显示屏及其他的相关销售收入主要系公司为提高闲置资产的使用效率，将部分房产、设备等出租给第三方生产经营使用确认的租赁收入以及公司销售因生产等产生边角废料确认废料收入，其相应成本为房产折旧费，设备折旧费，

材料费等。本期原材料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提高存货管理，相应废品废料下降；折旧费大幅下降，主要系用于出租的房产已按正常计提折旧完毕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1,405,924.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0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5,153,251.88	17.22%
2	第二名	28,765,705.47	7.60%
3	第三名	23,102,596.53	6.11%
4	第四名	17,209,054.55	4.55%
5	第五名	17,175,315.87	4.54%
合计	--	151,405,924.30	40.0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1,172,467.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8,056,839.52	17.00%
2	第二名	34,037,692.65	9.97%
3	第三名	19,936,353.48	5.84%
4	第四名	10,631,320.84	3.11%
5	第五名	8,510,261.07	2.49%
合计	--	131,172,467.56	38.4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541,422.37	37,289,266.56	-12.73%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67,908,427.83	73,132,638.27	-7.14%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9,456,083.06	-15,839,845.71	-22.8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利息收入、汇兑收益等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1,805,274.23	9,310,984.26	26.7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 IoT 网络区域照明 LED 智能灯具开发	近年来随着社会发展,节能和环保问题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对于占用电量 20%的城市路灯照明系统,人们也开始寻求用更加节能,环保的方式来科学的管理和监控。在此背景下,根据应用场景的需求,开发出采用无线技术以及嵌入式系统热点技术设计 LED 路灯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本期完成并结转	项目实现以区域照明灯具平台为载体,设备物联为基础,打造高效、灵活、便捷、自动化、可扩展、可迁移和高可靠性的智能化数据心和综合管理平台。城市网络是一个异构网络架构,涉及的通信方式包括有线网络、Wi-Fi 网络、GPRS/3G/4G 网络、Zigbee 网络、LoRa 网络、NB-IoT 网络以及正在建议的 5G 网络等。不同的设备根据自身的特点可以选择不同的网络通信方式,有的设备可能通过运营商基站直接连接到云端服务器,也有的设备可以需要通信网关进行转发。	智慧路灯服务于智慧城市,路灯从满足功能需求到满足照度需求,再从亮灯需求走向满足环境的需求,由此创建智慧、安全、宜居的现代智慧城市。目前区域照明,在街道、社区和公共场所地方有很多智慧型照明和掌握周边状况的需求,因此智慧户外功能产品现在很多居民聚集的消费区会越来越多,而项目所研究的就是这类产品与智能化智慧化相匹配,相关联。未来这类产品会越来越多,特别是高度兼容接口拓展的 LED 户外灯具。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综合箱开发	开发设计出一种高度集成的综合一体化智能室外机柜,可承载公安、城管、电信运营等拓展业务,具备多路冗余电源及备用电源供电管理、柜门权限与运维管理、用电量实时监测评估、在线式恒温及环境数据监控、运行状态显示及异常事件警示、柜内视频监控、灯箱宣传窗口、人机交换屏等功能,机柜可容纳信号路口的交通信号控制系统、电子警察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路口 LED 显示屏系统、行人闯红灯检测系统、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等应用业务设备及网络支撑设	本期完成并结转	项目开发包括综合箱分仓管理开发,整合包括城管、交通、电信等多个不同管理部门和运营单位的设施设备,其管理权责也分散在不同的部门和单位之间,因此需要对综合箱内的仓位进行分权限的管理,对不同单位和不同人员划分对应的权责,保证设备的运行安全;供电与保护管理开发,采用多重可靠供电保障机制,结合分级供电智能管理,实现供配电的稳定性,配备不间断供电,减少因停电造成安全隐患,同时可统计分析不同回路供电情况,监管用电异常,即时预警通知;智能综合箱管理平台开发,是集计算机网络技术、数据库技术、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新型传感技术等构成的计算机网络,提供的一种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基于集中管理监控模	项目产品应用集约化建设可为业主减少建设维护成本约 30%:一方面,按照传统建设需要交通信控机柜、电警机柜、治安机柜、网络机柜等多个箱体,其施工、占地和材料能够节约 60%的无效利用率;另一方面,借助智慧综合箱的软件平台,可以实时在线监管和预警联动,极大的减少巡检和运维的成本。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广阔,潜力巨大,我国目前正在大力实施“新基建”,产品目前行业竞争小,需求大。预计在 5 年内可以为公司实现新增销售收入和利润点。

	备的统一收纳和集中管控。机柜能对交通路口信息综合采集汇聚，并统一接入中心管控平台，实现信息可视化管理与综合运维。		式的自动化、智能化和高效率的技术手段，系统监控对象主要包括供配电、UPS、空调、发电机、网络设备、消防系统等。	
智慧杆照明与安防可靠控制技术研究	目前多功能智慧杆往往都是在人员密集或重点场所中，而智能照明与安防结合方面仍有巨大的优化和发挥空间，当前安防监控存在很大死角，监控距离短，方向窄，视频图片模糊不清等隐患，特别是在夜间和雷雨天等模糊视线环境下，当事件发生后，容易产生争议，或者带来了解、侦破带来困难等，稍有不慎，甚至容易上升到社会事件，解决监控安防问题意义重大。	研发阶段	开展在智慧城市及 LED 照明应用技术相关技术研究。通过智能照明与安防可靠控制技术结合的项目研究，目标是密集覆盖多功能智慧杆周边重点区域的安全监控，解决夜间或雷雨天等恶劣环境的多方向多角度高清照明监控视频图片数据采集的问题。通过多功能智慧杆照明与安防相结合，能清晰快速识别出周边场所的应急情况，能有效地为监控人员，公安系统提供高清，真实可靠的视频和图片数据流，并能迅速地预判，追踪等，有效保障了地区的安全和谐氛围。	研究中央控制系统与云平台快速联动和识别技术，设计网络通道冗余，专通道，提高精准识别，响应在内联和外联控制的可靠性。研究雷雨天气多功能智慧杆可靠性技术，利用外壳接地或设计接闪器，多通道 SPD 技术。从根本上解决城市公共安全的通病和弱点，为社会公共场所的稳定和技术提升有极大帮助，应用市场前景广阔，有利于公司开展新的业务方向和业绩增长点。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4	29	17.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85%	3.63%	0.2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0	14	42.86%
硕士	0	0	0.00%
其他	14	15	-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	7	0.00%
30~40 岁	16	14	14.29%
40 岁以上	11	8	37.5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796,796.04	17,376,669.23	8.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7%	5.28%	-0.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6,991,521.81	8,065,684.97	-13.3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7.20%	46.42%	-9.22%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514,668.80	462,463,360.19	-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771,653.58	404,111,932.52	2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6,984.78	58,351,427.67	-196.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8,504,244.40	2,479,892,853.32	-0.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368,343.10	2,312,032,158.64	18.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64,098.70	167,860,694.68	-25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40,853.85	95,882.49	35,40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853.85	-95,882.49	-35,40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677,685.84	228,078,510.98	-254.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96.4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诉讼冻结资金增加影响所致；
2.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58.3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和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3.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5,402.6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所致；
4.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 254.1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回购股份事项和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6,256,984.78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359,789.70 元，差异为-193,102,804.92 元，差异主要是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项目影响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782,740.98	16.0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联营企业投资亏损增加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620,456.88	-3.88%	系报告期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17,268,125.90	47.2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根据评估报告，对长期	否

			资产（含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营业外收入	594,165.73	-0.2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保险赔款收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494,219.87	-1.01%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7,125,181.15	10.94%	报告期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计提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否
其他收益	4,160,667.01	-1.68%	系报告期公司正常摊销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及当期收到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所致。	是
资产处置收益	-25,847,449.62	10.42%	系报告期公司非流动性资产处置亏损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4,101,874.80	7.54%	479,475,109.52	17.17%	-9.6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支付用于购买银行理财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54,295,374.03	9.88%	274,045,253.70	9.82%	0.06%	无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405,293.91	0.02%	473,871.17	0.02%	0.00%	无重大变化。
存货	138,016,418.45	5.36%	164,754,877.02	5.90%	-0.54%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0,872,923.14	0.42%	12,515,537.55	0.45%	-0.03%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269,096,110.45	10.46%	315,446,368.46	11.30%	-0.84%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81,458,210.90	3.17%	113,297,731.15	4.06%	-0.89%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404,965,276.84	15.74%	412,311,207.64	14.77%	0.97%	无重大变化。
使用权资产	8,951,990.80	0.35%	1,036,266.68	0.04%	0.31%	无重大变化。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合同负债	23,642,241.06	0.92%	24,091,371.52	0.86%	0.06%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3,161,563.38	0.12%	468,337.56	0.02%	0.10%	无重大变化。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7,665,066.03	27.51%	469,045,083.90	16.80%	10.71%	系报告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尚未到期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69,045,083.90	9,737,481.81			2,700,190,000.00	2,471,307,499.68		707,665,066.03
金融资产小计	469,045,083.90	9,737,481.81			2,700,190,000.00	2,471,307,499.68		707,665,066.03
上述合计	469,045,083.90	9,737,481.81			2,700,190,000.00	2,471,307,499.68		707,665,066.0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258,477.46	97,258,477.46	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子公司荣享有限合伙股权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司法冻结股权
合计	897,258,477.46	897,258,477.4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2,498,442.71	12,000,000.00	420.8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横沥厂房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自建	是	半导体照明	60,114,977.10	60,114,977.10	自筹	29.62%	0.00	0.00	尚未完工投入		不适用
上海奉贤校区工程	收购	是	教育咨询	2,383,465.61	416,427,856.38	自筹	89.21%	0.00	0.00	尚未完工投入		不适用
合计	--	--	--	62,498,442.71	476,542,833.4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
------	------	--------	--------	-----------	------------	------------	------------	------------	------------	------------	------------	------------	------------

					额	额 (2)	比例 (3) = (2) / (1)	集资金总 额	金总 额	金总 额比 例		及去 向	金额
2016	发行 股份 购买 资产 配套 募集 资金	2016 年 12 月 02 日	179,9 99.99	177,1 09.99	0	134,4 71.14	75.93 %	0	121,8 84.71	68.82 %	58,29 6.5	部分 存放 于募 集资 金专 项账 户， 部分 购买 保本 理财 产品	58,29 6.5
合计	--	--	179,9 99.99	177,1 09.99	0	134,4 71.14	75.93 %	0	121,8 84.71	68.82 %	58,29 6.5	--	58,29 6.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78号”核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发行股份数量合计为 582,010,574 股，其中购买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发行股份数量为 264,550,260 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为 317,460,314 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9,999,980.38 元，扣除发行手续费及券商承销手续费等发行费用 28,9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71,099,980.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810001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期未使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4,471.14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58,296.5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 资 项 目 名 称	证 券 上 市 日 期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项 目 性 质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 (含 部 分 变 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3) = (2)/ (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小班 化辅 导建 设项 目	2016 年 12 月 02 日		运营 管理	是	21,1 66.8	0	0	0	0.00 %		0	0	不适 用	否
在线 教育 平台 及 O2O 建设	2016 年 12 月 02 日		运营 管理	是	43,7 80	1,82 5.4	0	1,82 5.4	100. 00%		0	0	不适 用	否

项目														
重点城市新增网点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54,176.5	0	0	0.04	0.00%		0	0	不适用	否
教学研发培训体系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7,937.5	3,350.69	0	3,350.69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支付现金对价			0	否	50,000	50,000	0	50,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0	75,343.3	0	79,295.01	105.24%		0	0	不适用	否
待定募投项目			0	否	0	46,541.41	0	0	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7,060.8	177,060.8	0	134,471.14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177,060.8	177,060.8	0	134,471.1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鉴于“在线教育平台及 020 建设项目”和“教学研发培训体系建设项目”当时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均发生变化，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已终止“在线教育平台及 020 建设项目”和“教学研发培训体系建设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		适用												
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7,110 万元，超额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9.20 万元，报告期内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811480101380010662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收购广州龙文的交易方案，广州龙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应使用募集资金向杨勇支付现金对价 5 亿元。广州龙文已于 2016 年 8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为进一步保护公司权益，经双方协商确认，公司计划在业绩对赌期内分批向杨勇支付现金对价 5 亿元。2017 年 1 月 17 日，杨勇将限售股份质押到广州证券，其后受到监管部门告示要求杨勇限期内将其限售股份质押解除。在此期间，公司用于支付杨勇现金对价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处于理财期间。为避免利息损失，提升公司权益，公司在 2017 年 6 月 21 日先行使用自有资金 1 亿元代杨勇汇入广州证券，用于解除限售股份的质押，作为现金对价支付的一部分。在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后，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使用募集资金 1 亿元汇入广州证券替代之前垫付的自有资金 1 亿元，并在 2017 年 7 月 27 日使用募集资金账户向杨勇个人支付 0.2 亿元现金对价。2017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杨勇现金对价金额合计为 1.2 亿元。鉴于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予以确认的议案》，对公司该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确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均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意见，同意公司对该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予以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进行现金管理或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收购广州龙文教育有限公司项目相关律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支付了中介费用共计 29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原计划以募集资金支付的该部分费用暂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尚未转出。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114801013800106630、8114801013800106627 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 805880100069571 中共有人民币 5,937.50 万元因诉讼纠纷被法院冻结。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半导体照明	110,000,000	1,478,940,093.13	789,260,842.55	377,871,871.10	-123,733,236.74	-120,926,576.4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彝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2025 年度，公司将聚焦半导体照明主业，及时根据市场形势、行业模式、全球形势的变化，始终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能力，持续稳固品牌定位，科学布局，集中优势资源拓展智慧城市相关产业，扩大市场份额。未来，公司将通过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优化产业结构，加强子公司管理，完善战略布局，全力推进“车路云协同一体化”和深化“户外照明合同能源管理（EMC）”模式作为战略发展重心，以科技创新与卓越品质赢得市场，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

（二）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委托股票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淑贤女士、梁金成先生（以下简称“委托方”）与晶腾达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委托方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431,625,528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9.8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表决权委托后，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拍卖通知书》（[2023]京 02 执 373 号），关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李旭亮、温琦、勤上集团民事一案，法院将对勤上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23,300 万股（分四笔）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第一笔拍卖股份 4,550 万股及第二笔拍卖股份 6,250 万股已拍卖并完成过户，导致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被动减持，进而导致晶腾达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减少 10,800 万股。另外两笔拍卖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 323,625,528 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3%，晶腾达仍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但由于委托股票存在质押、冻结情形，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

2、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方无法完整履行业绩承诺补偿的风险

龙文环球未持有公司股份，作为本次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向公司支付 117,850,231.69 元现金补偿，截至目前公司仍未收到龙文环球的现金补偿，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公司查阅相关资料和公司沟通了解的信息，龙文环球曾经处于经营异常状态，且涉及多项司法纠纷案件，因此龙文环球的履约能力及最终履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杨勇持有公司股份 82,081,1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1%，不存在质押情况，但已经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杨勇作为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补偿股份 82,081,128 股，现金补偿 78,892,524.24 元。因华夏人寿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起诉龙文环球、杨勇股权转让纠纷案，公司于 2019 年 9 月作为第三人参与了该案，该案最终判决杨勇对龙文环球应付华夏人寿业绩补偿款中的 2.7 亿元及利息承担共同清偿责任，此结果可能导致杨勇存在部分无法履行业绩承诺的可能性，从而间接影响公司权益。公司已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2023]京 02 民初 12 号），

请求法院停止对第三人杨勇名下的 82,081,128 股股份的执行，解除对上述限售股的冻结。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公司将积极敦促业绩承诺补偿方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追偿措施。

3、上海澳展筹建学校项目相关风险

自 2021 年 6 月公司完成承债式收购上海澳展后，经过施工建设，项目已完成大部分工程施工，不存在土地闲置的情形，但由于未能按照《出让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竣工期限内竣工，存在逾期竣工的情形，可能存在被处罚的风险。截至本报告期披露日，上海澳展未受到相关处罚。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规划，可能考虑以合作办学的形式引入合作办学方、通过出租物业或择机出售的方式进行处理。

4、公司经营业绩连续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且累计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一

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累计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总股本的三分之一，具体请详阅公司相关公告。公司将努力提高经营质量，提升盈利能力，加强主业领域的深耕细作，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

5、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风险

由于实际经营以及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可能存在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金额增加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优化公司资产，加快不良和闲置资产的处理；继续加大对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继续加大对库存产品的处理力度，加快现金回收的同时，实现资产的优化，提升经营质量，提升盈利能力。

6、地缘政治风险

近年来，地缘政治风险持续加剧，全球化进程受阻，贸易壁垒日益增多，导致商品与服务流动受限，全球供应链效率下降，海外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和复杂性显著上升。2025 年初，特朗普政府关税政策的反复调整对全球多个产业造成巨大影响。对公司而言，全球政治经济形式的复杂多变对公司的海外市场的开拓造成了不可预期的影响。公司海外业务存在受到地缘政治影响导致成本变高、客户流失等风险。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78 亿元，其中境外业务收入 3.08 亿元，同比 2023 年增加 22.93%，占整体营收 81.34%。公司的海外业务的出口产品有 LED 户外照明、户外庭院用品、LED 灯饰等，公司的境外主要客户主要分布于欧洲、北美洲及亚洲等地区，其中欧洲客户占外销收入的 50.02%，北美洲客户占外销收入的 34.72%，亚洲客户占外销收入的 10.14%。2024 年公司对美出口业务约 1.05 亿元，占公司整体营收约 27.85%。

面对外部环境可能带来的挑战，公司将继续采取国内外市场的双驱动策略，积极开拓新的国内外市场和客户资源，现公司已着手通过国际展会、与当地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广告投入等方式开拓具有较大市场潜力的新兴市场，以及加大欧洲、东南亚、中东及拉丁美洲市场开拓力度等多元化市场策略，以降低单一市场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的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等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

公司聘请的独立董事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赋予的职权，能够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与此同时，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对公司内部审计、薪酬考核等方面的有效监管。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坚持市场导向原则、责任权利统一原则、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依据职责范围、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市场薪酬水平、公司经济效益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顾客、供应商、银行和员工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资产独立性：公司现有资产产权明晰，拥有经营所需的技术、专利、商标、设备和房产，资产完整。

4、机构独立性：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度，强化权力制衡机制，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实际控制人、股东或关联方干预之情形。

5、财务独立性：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管理公司财务档案，能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71%	2024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5 月 14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6.72%	2024 年 07 月 11 日	2024 年 07 月 12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俊锋	男	3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李俊达	男	29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梁金成	男	67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3 月 27 日		8,075,000	0	0	0	8,075,000	
汤纪元	男	31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杨阳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周国贞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李萍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秦弘毅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2 月 22 日		0	0	0	0	0	
仇登利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许家琪	女	3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古兆生	男	50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黄锦波	男	58	监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05 日		3,405,000	0	0	0	3,405,000	
王君亚	女	3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4 月 29 日		0	0	0	0	0	
邓军鸿	男	43	财务总监	现任	2015 年 08 月 28 日		250,000	0	0	0	250,000	
房婉旻	女	3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06 月 06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730,000	0	0	0	11,73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非独立董事

（1）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俊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出生，英国肯特大学工商管理学士、英国纽卡斯尔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

伙人、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品和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钏森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禾晨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盛启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小精灵（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校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西正三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2）董事李俊达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出生，美国南卡罗莱纳大学工商管理学学士学位；历任东莞市东城新东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主管；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禾晨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盛启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经理、东莞市品丰置业有限公司经理、东莞市荣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州市禾牧田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经理、东莞市品和城市更新有限公司经理、东莞市宏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广州钏森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经理、广东顺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东莞市品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办运营部总监兼企划部总监、东莞市品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东莞市品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经理。

（3）董事兼副总经理汤纪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出生，英国伦敦政治与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英国伦敦城市大学贝叶斯商学院投资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历任新电英雄（上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高级工程总监、乐竞文化传媒（上海）有限公司资深政府关系经理、上海旷镜博煊科技有限公司资深销售渠道经理、中国环球公共关系有限公司客户主任、上海海伯利安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4）董事兼副总经理杨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西南政法大学法学本科，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历任东莞市品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广东仁之仁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东莞市品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务经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信贷客户经理、中建担保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专员；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5）董事梁金成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8 年出生，高中学历，曾就职于东莞宏运有限公司、东莞祥发有限公司、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并历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6）董事周国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生，南开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历任广东正法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九歌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广润农副产品有限公司监事、广东英洪佰顺农产品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丰瑞佰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审判员、副庭长，现任公司董事、广东环球电子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东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2、独立董事

（1）独立董事李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兰州商学院会计系教研室主任、讲师、副教授，甘肃中实审计事务所合伙人，甘肃正昌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教授、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秦弘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陕西三原人，1986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曾就读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资本市场学院上市公司领军人才班等。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财务总监培训结业证书等。曾就职于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Z.002729），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SZ.000659）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新网络安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乐土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3）独立董事仇登利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吉林大学博士学历，博士期间主要利用原子力显微镜（AFM）研究有机界面聚集体的聚集形态。毕业后，留学加拿大和美国多年，继续利用 AFM 研究抗体与细胞表面抗原的相互作用等。曾任布鲁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应用科学家，现任布鲁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经理，负责纳米红外产品的推广和技术支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3、监事

(1) 监事会主席许家琪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东莞市晶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总裁办主任，东莞市宸扬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东莞市瑞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 监事古兆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曾任东莞市晶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晶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青岛晶信瑞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广州钏森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东莞市晶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助理、广东一新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办公室助理、东莞市和驰五金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东莞市晶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3) 监事黄锦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东莞市果菜公司。1995 年加入公司，历任国际业务部经理、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主岭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江苏尚明光电有限公司董事、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董事、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负责人、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负责人、东莞市勤上光电智慧城市研究院理事、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4、高级管理人员

(1) 总经理李俊锋先生：详见 1、非独立董事。

(2) 副总经理汤纪元先生、杨阳女士：详见 1、非独立董事。

(3) 副总经理王君亚女士：中国国籍，1987 年出生，硕士学历，2010 年加入公司，先后任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勤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深圳市勤上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4) 财务总监邓军鸿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东莞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东莞巨千家具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5) 董事会秘书房婉旻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房婉旻女士于 2012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以及丰富的项目发行经验。曾就职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彝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3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 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 领取报酬津贴
李俊锋	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08 月		否
李俊锋	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8 月		否
李俊锋	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02 月		否
李俊锋	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1 月		否
李俊锋	东莞市晶和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09 月		否
李俊锋	广州钏森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4 月		否
李俊锋	深圳市禾晨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6 月		否
李俊锋	深圳市盛启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06 月		否

李俊锋	小精灵（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否
李俊锋	杭州校果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10 月		否
李俊锋	小黄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否
李俊锋	广西正三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1 月		否
李俊达	深圳市禾晨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深圳市盛启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1 年 08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4 年 02 月		否
李俊达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0 年 12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品丰置业有限公司	经理	2020 年 12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荣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广州市禾牧田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3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北京晶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23 年 07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品和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经理	2023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宏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3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广州钏森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经理	2023 年 06 月		否
李俊达	广东顺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 年 09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品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裁办运营部总监兼企划部总监	2021 年 04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品盛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4 年 04 月		否
李俊达	东莞市品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 年 03 月		否
周国贞	广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2 年 08 月		是
周国贞	东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22 年 04 月		是
秦弘毅	中新网络安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23 年 11 月		是
秦弘毅	深圳市乐土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否
李萍	广东金融学院	会计系教授	2001 年 07 月		是
李萍	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是
李萍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7 月		是
仇登利	布鲁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经理	2010 年 10 月		是
许家琪	东莞市瑞晶机械五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08 月		否
古兆生	东莞市品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2020 年 11 月		是
古兆生	东莞市信达智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06 月		否
古兆生	东莞市盛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2 月		否
黄锦波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9 年 04 月		否
黄锦波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否
黄锦波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	负责人	2019 年 02 月		否
黄锦波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厂	负责人	2019 年 02 月		否

黄锦波	东莞市勤上光电智慧城市研究院	理事	2017 年 09 月		否
黄锦波	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8 月		否
黄锦波	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08 月		否
王君亚	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5 年 04 月		否
王君亚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0 月		否
王君亚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12 月	2024 年 03 月	否
王君亚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11 月		否
王君亚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勤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9 年 08 月		否
王君亚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06 月		否
王君亚	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07 月		否
王君亚	深圳市勤上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11 月		否
房婉旻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彝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21 年 08 月	2024 年 01 月	否
房婉旻	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8 月		否
房婉旻	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8 月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人力资源部及行政部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策做前期准备工作，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资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惩方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 1、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年薪+绩效”的方式实施考核。
- 2、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业绩及综合表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定期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绩效和报酬总额。
- 3、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津贴为人民币 13 万元/年（含税），其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俊锋	男	3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17.32	否
李俊达	男	29	董事	现任	0	否
梁金成	男	67	董事	现任	100.36	否
汤纪元	男	31	董事	现任	63.92	否
杨阳	女	37	董事	现任	82.62	否
周国贞	男	53	董事	现任	0	否
李萍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3	否
秦弘毅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13	否
仇登利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13	否
许家琪	女	3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8.91	否

古兆生	男	50	监事	现任	0	是
黄锦波	男	58	监事	现任	71	否
王君亚	女	38	副总经理	现任	110.45	否
邓军鸿	男	43	财务总监	现任	105.54	否
房婉旻	女	36	董事会秘书	现任	64.82	否
合计	--	--	--	--	803.9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1 月 30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俊锋	8	5	3	0	0	否	2
梁金成	8	4	4	0	0	否	2
李俊达	8	1	7	0	0	否	2
汤纪元	8	4	4	0	0	否	2
杨阳	8	5	3	0	0	否	2
周国贞	8	1	7	0	0	否	2
秦弘毅	8	3	5	0	0	否	2
李萍	8	5	3	0	0	否	2
仇登利	8	3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公司董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业务、审计工作相关事项等提出建议,其建议基本都得到公司的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萍（主任委员）、秦弘毅、李俊锋	4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萍（主任委员）、秦弘毅、李俊锋	4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萍（主任委员）、秦弘毅、李俊达	4	2024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无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萍（主任委员）、秦弘毅、李俊达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仇登利（主任委员）、李萍、李俊	1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2023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无	无	无

	达			情况及年度绩效考核报告》、《关于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4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82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96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72
其他人员	46
合计	8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
大学本科	86
大专及以下	791
合计	883

2、薪酬政策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依据公正、公平、择优的原则，不断完善薪酬机制和绩效机制，以岗位职责为基础、建立“贡献度”考核机制，牵引部门管理者关注公司成长和管理能力提升。经过不断的完善，公司着力为员工提供了较完备的福利薪酬体系、公平的工作环境以及完善的职业发展空间，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的培训、骨干员工培养工作，通过组织新员工培训、项目经理培训、中层管理人员培训等多种方式，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员工培训、培养工作，为打造德才兼备的骨干人才队伍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内控、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监督整合优化相关工作，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 公司多次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②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③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 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 ①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损失； ②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③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⑤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 ①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② 公司管理、技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③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存在缺陷； ④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除以上认定为重大和重要缺陷的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错报金额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为衡量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错报金额与资产负债表相关的，以净资产为衡量标准，相关标准取本年和上年平均值。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5%，或错报金额≥净资产的 1%；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1%≤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5%，或净资产的 0.5%≤错报金额<净资产的 1%；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营业收入的 1%，或错报金额<净资产的 0.5%。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以实际损失总额及负面影响程度作为衡量指标。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勤上）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企业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莞勤上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相关排放情况符合环境保护部门的规定，且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照明行业本身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新兴、节能、环保产业，LED 照明符合我国低碳经济发展要求，同时也是实现全行业绿色照明的必经之路，特别是近年来智慧照明系统、多功能灯杆的广泛应用，加速推进了 LED 路灯的替换速度。公司参与节能照明相关产品的推广，为我国的节能减排和发展低碳经济做出了贡献。

公司专注 LED 照明应用 20 余年，以 LED 户外照明为领先，LED 智慧照明为前沿，纵深发展 LED 景观照明、LED 室内照明、户外庭院产品等应用领域，以雄厚的技术水平成为业内领先的半导体照明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近年来，公司已逐步全面聚焦智慧照明领域和户外庭院产品领域，对智慧照明板块深入研究，加大研发技术投入和开发产品，加速智慧照明市场布局，以期将勤上股份打造成业界领先的智慧路灯产品及应用方案供应商。公司始终坚持走高效节能发展之路，积极生产、推广高效节能产品，努力为中国节能照明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晶腾达、实际控制人李俊锋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运作，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收购的收购人晶腾达及其实际控制人李俊锋作出如下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本次交易后的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整及独立，具体措施及事项如下： 1、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2、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3、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	2023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财务管理制度。(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尽量减少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晶腾达及其实际控制人李俊锋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晶腾达、实际控制人李俊锋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潜在同业竞争问题，维护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收购人晶腾达及其实际控制人李俊锋作出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	2023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3、本企业/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其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企业/本人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其投资及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企业/本人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企业/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晶腾达、实际控制人李俊锋	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收购人晶腾达及其实际控制人李俊锋为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承诺如下： 1、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就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减少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企业/本人保证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3、本企业/本人将确保自身及控制的主体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企业/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23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龙舞九霄”）、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龙啸天下”）]	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勤上股份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质押。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作为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人的业绩补偿承诺尚未履行完毕的，则限售期自动延长至业绩补偿承诺履行完毕之日。	2016 年 11 月 25 日	自 2016 年 11 月 25 日起 36 个月	杨勇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将持有的 3,000 万股公司股票进行质押，2017 年 7 月 24 日杨勇解除了上述股票的质押。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朱松、曾勇、张晶；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龙啸天下、龙舞九霄、信中联、创东方)和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文环球”）]	业绩承诺及补偿	交易对方杨勇、华夏人寿、信中联、张晶、朱松、曾勇、创东方、龙啸天下、龙舞九霄及本次交易的其他补偿义务人龙文环球承诺：标的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累计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广州龙文股东的净利润，加上 2015 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并扣除上市公司于本次发行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所直接产生的损益）不低于人民币 5.638 亿元；若标的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累计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广州龙文股东的净利润，加上 2015 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并扣除上市公司于本次发行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标的公司项目建设所直接产生的损益）低于上述承诺金额的，则交易对方和龙文环球应按承诺金额与实际净利润差额的 2 倍向公司进行补偿。	2016 年 01 月 15 日	2015 年度至 2018 年度	公司已回购并注销朱松、曾勇、华夏人寿、创东方应补偿股份，已回购龙舞九霄、龙啸天下、信中联、张晶的应补偿股份，承诺已履行完毕；杨勇及龙文环球在报告期内尚未履行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张晶、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信中联、创东方、龙啸天下、龙舞九霄）	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勤上股份发生关联交易。若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勤上股份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勤上股份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确保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勤上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自然人股东杨勇、张晶、朱松、曾勇；非自然人股东华夏人寿、信中国利、创东方、龙啸天下、龙舞九霄）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勤上股份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勤上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不从事任何影响勤上股份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的行为，不损害勤上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切实保障勤上股份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	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	关于威亮事项的承诺	如果公司提请的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一审被判决败诉，在公司收到一审判决书 30 日内，威亮电器将促成公司购买标的资产所支付的人民币 3,160 万元和相关利息支付给公司作为保证金（相关利息指，自前述 3160 万元支付之日起至威亮电器保证金支付的前一日止的 3160 万元的银行贷款同期利息），如果公司提请的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最终败诉，前述保证金将作为公司的损失补偿，公司无需退还；如果公司最终胜诉，在标的资产的他项权利消除后，公司需在 5 日内将前述保证金原路退还。	2019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	已由晶腾达代为履行
其他承诺	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威亮事项的承诺	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若威亮电器尚未履行完毕前述承诺义务，本企业代为履行威亮电器承诺义务。2、本次认购的股票减持所得优先用于履行前述承诺义务。3、本次认购股票中的 2,080 万股股票不早于威亮电器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解禁。	2022 年 06 月 23 日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该承诺因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终止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不具备履行条件。
其他承诺	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威亮事项的补充承诺	1、本补充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5 日内，本企业代威亮电器向上市公司支付 500 万元作为保证金（以下简称“保证金”）。2、如果上市公司就标的资产抵押行为提起的相关诉讼最终败诉，在标的资产被法院通知强制执行之日起 5 日内，本企业代威亮电器弥补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相关损失；保证金直接用于弥补上市公司损失（上市公司损失按上市公司购买标的资产所支付的 3,160 万元和相关利息计算，相关利息指自上市公司实际支付前述 3,160 万元之日起至上市公司收到相关损失	2023 年 01 月 31 日	本补充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履行承诺	已履行

			补偿金的前一日止的 3,160 万元的利息，利息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计算)，上市公司无需退还保证金；保证金不足以弥补上市公司损失的，本企业将另行赔偿上市公司实际损失。3、如果上市公司就标的资产抵押行为提起的相关诉讼最终胜诉，并在标的资产的他项权利消除后，上市公司需在 5 日内将保证金无息原路退还本企业。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1、关于业绩补偿承诺事项 为维护公司的权益，公司起诉华夏人寿、龙舞九霄、龙啸天下、信中利、创东方、杨勇、张晶、曾勇、朱松、龙文环球十名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本案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经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进行了司法冻结。诉讼期间，公司与信中利、张晶、创东方、曾勇、朱松及华夏人寿达成和解并签署了《和解协议》。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公司胜诉，由于被告均未上诉，前述一审判决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生效，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回购注销了曾勇、朱松、创东方及华夏人寿应补偿股份且已完成注销手续；龙舞九霄、龙啸天下、信中利及张晶的应补偿股份已通过司法执行过户至公司回购账户，公司已完成注销手续。前述业绩承诺补偿方已履行完毕，仅杨勇及龙文环球尚未履行业绩承诺，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续公司将继续跟进追偿工作。 2、关于威亮承诺事项 公司为保障自身利益已采取一系列法律措施，包括提出执行异议申请、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提起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担保物权确认纠纷诉讼、威亮电器作出承诺等。威亮电器因存在大额负债无力支付承诺所涉保证金。 为解决标的资产因上述抵押、查封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先生控制的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代威亮电器向公司支付了合计 47,868,400 元保证金，妥善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威亮电器的承诺已由晶腾达代为履行。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勇、林万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起诉华夏人寿、龙舞九霄、龙啸天下、信中利、创东方、杨勇、张晶、曾勇、朱松、龙文环球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	112,760	否	审理终结	2019 年 9 月 26 日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诉讼期间，公司分别与信中利、张晶、创东方及曾勇、朱松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协议》，截至目前，公司已回购注销曾勇、朱松、华夏人寿的应补偿股份，公司后续将按照协议约定办理创东方应补偿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其他业绩承诺补偿方尚未履行其补偿义务。2021 年 6 月，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法院对本案作出中止诉讼的裁定，中止诉讼原因为该案华夏人寿被相关监管机构实施接管，待中止事由消除后将恢复审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	报告期内部分被告已被强制执行，仅杨勇及龙文环球尚未执行完毕。	2024 年 01 月 06 日	《关于公司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1、被告龙舞九霄、龙啸天下、信中利、创东方、杨勇、张晶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向勤上股份交付其持有的勤上股份，由勤上股份以1元价格回购并注销；2、如不能足额交付上述股份，则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将交付不足部分的股份数折算为现金补偿款支付给原告（现金补偿款=交付不足部分的股份数×5.67元/股）；3、被告杨勇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现金补偿款78,892,524.24元；4、被告龙文环球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支付现金补偿款117,850,231.69元；5、被告杨勇对龙文环球、被告龙文环球对杨勇的上述支付现金补偿款的责任互负连带责任。由于被告均未上诉，前述一审判决已于2023年1月5日生效，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并收到《案件受理通知书》。			
公司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	36,529.75	否	审理终结	公司不服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京02执异476号执行裁定书，特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诉讼请求：1、请求法院停止对第三人杨勇名下的8208.1128万股勤上股份限售股（证券代码：002638）的执行，解除对上述限售股的冻结。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2024年12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判决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公司负担。	不适用	2024年12月03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由于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未履行《和解协议》，公	2,401.56	否	审理终结	2023年10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公司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违约金24015603元；2、判令被告二、被告	不适用	2024年12月07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信中利赞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三、被告四对被告一应承担的上述违约金承担无限连带责任；3、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和保全费用均由被告承担。 2024 年 8 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4 年 12 月，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公司负担。			
由于张晶未履行《和解协议》，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张晶合同纠纷案	1,429.5	否	审理终结	2023 年 10 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公司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14,295,001.92 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4 年 8 月，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4 年 12 月，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由公司负担。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07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公司及下属公司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作为申请人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请求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 (Cayman) Limited（以下简称	12,000	否	审理中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收到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对本次仲裁的受理通知，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确认本案，并确定仲裁案号为 HKIAC/A23190。报告期内，爱迪教育对公司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的仲裁申请进行了答辩和反请求，爱迪教育对申请人的主张如下救济：“（1）宣布申请人已违反交易文件、《和解契据》和《修订契据》；（2）宣布被申请人无义务在《和解契据》和《修订契据》项下向任何申请人支付任何款项；（3）命令申请人向被申请人连带支付人民币 649,094,940.04 元；（4）命令申请人向被申	不适用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关于收到法院文书暨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爱迪”）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履行支付义务等事项。				请人赔偿其因申请人违反交易文件而遭受的损害和损失，该等损害和损失的金额有待评估，受限于该等评估，被申请人认为该等金额可能远远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5）利息；（6）费用； （7）仲裁庭认为适当的任何进一步及/或其他救济、命令或声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仲裁的各项工作正在进行中，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收到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起诉公司的案件材料	3,160	否	审理中	威亮电器诉请：1、确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房地产转让合同》自被告收到本起诉状副本之日起解除；2、判令被告腾退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五处位于上述宗地上的房产给原告或上述房地产司法拍卖买受人；3、确认被告需向原告支付的土地房屋占有使用费与原告需向被告返还的转让款 3160 万元及需支付的资金占有利息在同等数额内消灭。 （占有使用费自 2011 年 6 月 23 日计算至《房地产转让合同》解除之日止，以委托评估结果为准；转让款资金占有利息自 2011 年 6 月 24 日暂计算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为 21,696,386.85 元；4、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24 年 7 月，公司已向法院提起了反诉：1、判令反诉被告东莞威亮电器有限公司向反诉原告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返还房地产转让款 31,600,000 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暂计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为 22,393,434.8 元。以上合计：53,993,434.8 元。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09 日	《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出租人

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闲置资产的使用效率，将部分房产、机器设备等出租给第三方日常经营使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6 号的厂房、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二路 7 号的宿舍及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一路 1 号宿舍楼 1 楼 3.5 间店铺出租给东莞市众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8 年 11 月 30 日；于 2023 年 8 月 01 日将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 3 号勤上光电东区厂房二、厂房三、厂房四出租给东莞市众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租期至 2033 年 7 月 31 日；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将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勤上光电东区原写字楼（3F）以及厂房一（2F）出租给东莞市众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租期至 2033 年 7 月 31 日；将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一路 1 号宿舍楼 1 楼 6-8 铺出租给东莞市众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租期至 2033 年 6 月 30 日；

2.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厂房（写字楼）和宿舍楼出租给东莞创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9 年 3 月 14 日；

3.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郑州市金水区青年路升龙环球大厦 C 座 28 楼 2804 号的房屋出租给郑州新月龙鑫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4.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将位于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 2 栋 21 层 7 号房屋出租给四川恒创楼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租期至 2032 年 1 月 24 日；

5.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二区厂房、宿舍和设备出租给东莞市昶上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6.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区二区的庭院用品厂 A2 厂房一楼喷涂生产线出租给东莞市宏易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

7.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将位于东莞市横沥镇西城工业区二区的庭院用品厂 A1 厂房内喷涂生产线出租给深圳市华涂科技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

8. 公司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6 日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 8 号院 1 号楼 26 层 3008 房屋出租给海峡致远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租期至 2025 年 7 月 15 日；

报告期，公司对上述对外出租资产确认租赁收入不含税 6,450,670.92 元，上期金额为 7,416,894.29 元。

公司作为承租人

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办公等需要，主要承租部分房产、办公用设备等情况，具体如下：

1. 公司与东莞市艺乔五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位于东莞市横沥镇石涌村西城科技园二区 A-6 号一楼的《房屋租赁合同》，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 9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6 日止；
2. 公司与段欢签订位于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1 号国贸中心 3 栋 3408 房的《房屋租赁合同》，使用期限为：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
3. 公司与东莞市创力汇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签订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二路 7 号的《房屋租赁合同》，使用期限为：自 2024 年 8 月 6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4 日止；
4.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0 日租入香港九龙柯士甸道西 1 号擎天半岛第 5 座 31 楼 F 室用于日常办公使用，租期至 2025 年 12 月 09 日止；
5. 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01 日租入香港九龍紅磡馬頭圍道 39 號紅磡商業中心 A 座 8 樓 15 室用于日常办公使用，租期至 2025 年 05 月 31 日止；
6. 公司通过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主要为办公用打印机租赁等，报告期内相关费用累计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430,804.54 元；

报告期，公司根据租期及资产价值情况将以上租入房产按长期租赁计算，分别确认使用权资产 12,228,241.59 元，租赁负债 9,369,032.29 元，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7,053.54 元，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附注七的注释 16、注释 28、注释 5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8,030	18,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71,989	52,359	0	0
合计		270,019	70,359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温琦夫妇及一致行动人李淑贤、梁金成（以下简称“委托方”）与晶腾达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委托方将其持有的合计 431,625,528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9.8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勤上集团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旭亮、温琦夫妇变更为李俊锋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终止事项

为巩固本次表决权委托后新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发行股票数量为 433,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 909,300,000 元，晶腾达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发行股票方案相关议案，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 363,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763,350,000 元。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经综合考虑当时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分析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部分委托方持有的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

（1）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的《拍卖通知书》（[2023]京 02 执 373 号），关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李旭亮、温琦、勤上集团民事一案，北京二中院将对勤上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23,300 万股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报告期内，前述被拍卖的部分股份合计 10,800 万股被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竞拍成功并完成股份过户，导致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被动减持，进而导致晶腾达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减少 10,800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 32,362.5528 万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3%，晶腾达仍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但由于晶腾达持有的表决权股票存在质押、冻结情形，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勤上集团持有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的 1,043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中院”）的《拍卖公告暨网络司法拍卖告知书》（[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4 年 12 月 24 日 14:00 时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4:00 时，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收到了东莞中院的《拍卖公告暨网络司法拍卖告知书（第二次）》（[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5 年 1 月 16 日 14:00 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14:00，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二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收到东莞中院的《变卖公告暨网络司法变卖告知书》（[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法院决定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10 时（延时的除外）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变卖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股份，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变卖暂无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梁金成先生持有的 75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获悉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一院”）将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梁金成先生所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股票。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5 年 4 月 8 日 14 时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14 时，梁金成先生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收到东莞一院的《网拍告知书》（[2025]粤 1971 执 7842 号），法院决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第二次公开拍卖梁金成先生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股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拍卖尚未开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4、业绩承诺补偿进展情况

为保护公司权益，公司于 2019 年 9 月起诉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联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杨勇、张晶、曾勇、朱松、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十名被告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进行了司法冻结。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一审判决公司胜诉。由于被告均未上诉，前述一审判决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生效，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业绩承诺补偿方曾勇、朱松、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公司回购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联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张晶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司法强制执行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且公司已完成注销。综上，除杨勇、龙文环球之外，其他业绩承诺补偿方已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协议，杨勇持有公司 82,081,128 股（限售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应向公司补偿股份 82,081,128 股，现金补偿 78,892,524.24 元；龙文环球未持有公司股份，应向公司支付 117,850,231.69 元现金补偿。因杨勇及龙文环球至今未履行其补偿义务，且均涉及其他司法纠纷案件，杨勇和龙文环球的履约能力及最终履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敦促业绩承诺补偿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追偿措施，多措并举，尽力落实相关业绩承诺补偿事宜。

5、关于公司与威亮电器签署的《房地产转让合同》标的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1 年 6 月与威亮电器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公司以评估价 31,693,600 元购买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村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按照约定支付了全部对价款（部分价款抵消处理）后，威亮电器向公司移交了标的资产，由于历史原因导致未完成房地产权属过户登记手续，其他合同约定内容均已履行完毕，自 2011 年 6 月至今一直由公司占有及使用。

2019 年 5 月，公司收到威亮电器的《告知函》，获悉威亮电器在未取得公司同意和授权情况下将标的资产抵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且未履行相关还款义务，导致标的资产被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查封。公司为保障自身利益已采取一系列法律措施，包括提出执行异议申请、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提起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担保物权确认纠纷诉讼、威亮电器作出承诺等。威亮电器因存在大额负债无力支付承诺所涉保证金，为解决此事，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锋先生控制的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代威亮电器向公司支付了合计 4,786.84 万元保证金，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成交确认书》显示，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对标的资产进行公开拍卖，芜湖信深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50,408,600 元。前述拍卖结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因为前述拍卖事项造成业务停产。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收到了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案件相关材料，威亮电器向公司提起诉讼，提出解除《房地产转让合同》、土地房屋占有使用费与返还的转让款及利息在同等数额内消灭等诉讼请求，

公司已提起反诉，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后续公司将继续积极参与诉讼、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6、爱迪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RELEASE AND SETTLEMENT〉的议案》，同意与交易对方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爱迪”）签署《修订契据》，对《和解契据》的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本次交易前，爱迪持有上海澳展 100%股权及 649,094,940.04 元债权，爱迪将其持有的上海澳展 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公司后，公司持有上海澳展 100%的股权及人民币 649,094,940.04 元的债权，上述股权及债权对价款在相应范围内抵消爱迪 7.9 亿元退款义务，剩余部分则由爱迪向公司分期支付 1.2 亿元现金。本次交易完成后，爱迪至今未依约履行相关支付义务，公司已通过申请仲裁等措施维护公司的利益。

2023 年 9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全资孙公司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作为申请人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且已获得受理，公司要求爱迪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向公司履行支付义务等。仲裁期间，爱迪进行了答辩和反请求，并申请财产保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5 月对公司及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 4 亿元的财产采取查封、扣押或冻结等财产保全措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户中有人民币 5,941.96 万元已被冻结，公司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是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现金管理账户。公司认为爱迪的反请求内容缺乏事实依据，公司将积极参与仲裁，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7、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9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和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和股份数量为准，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6,498,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85%，最高成交价为 2.2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4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43,396.9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已按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份回购方案披露的用途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8,993,606	6.85%	0	0	0	-9,456,516	-9,456,516	89,537,090	6.2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8,993,606	6.85%	0	0	0	-9,456,516	-9,456,516	89,537,090	6.2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1,287,478	0.78%	0	0	0	-9,456,516	-9,456,516	1,830,962	0.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87,706,128	6.07%	0	0	0	0	0	87,706,128	6.1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7,057,259	93.15%	0	0	0	0	0	1,347,057,259	93.77%
1、人民币普通股	1,347,057,259	93.15%	0	0	0	0	0	1,347,057,259	93.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446,050,865	100.00%	0	0	0	9,456,516	9,456,516	1,436,594,34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张晶应补偿股份合计 9,456,516 股注销手续。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9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4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	146,965,370	－108,000,000	0	146,965,370	质押	145,025,000
							冻结	146,965,370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2%	108,000,000	108,000,000	0	108,000,000	不适用	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万能产品	其他	6.65%	95,582,862	－14,067,930	0	95,582,862	不适用	0
李旭亮	境内自然人	6.14%	88,183,421	0	0	88,183,421	质押	88,183,421
							冻结	88,183,421
杨勇	境内自然人	5.71%	82,081,128	0	82,081,128	0	冻结	82,081,128
李淑贤	境内自然人	4.91%	70,546,737	0	0	70,546,737	质押	70,546,737
							冻结	70,546,737
梁惠棠	境内自然人	4.42%	63,492,063	0	0	63,492,063	质押	63,492,063
							冻结	63,492,063
黄灼光	境内自然人	1.32%	19,009,523	0	0	19,009,523	质押	19,009,523
							冻结	19,009,52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12,736,507	0	0	12,736,507	不适用	0
王红珍	境内自然人	0.88%	12,683,200	0	0	12,683,200	冻结	12,683,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旭亮先生及其配偶温琦女士共持有勤上集团 100%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梁金成先生为李旭亮先生的姐夫，前述人员作为委托方在表决权委托期间内与晶腾达保持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淑贤女士、梁金成先生（以下简称“委托方”）与晶腾达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委托方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431,625,528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29.8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表决权委托后，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俊锋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0,000 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被司法拍卖导致被动减持，导致晶腾达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减少 108,000,000 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 323,625,528 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3%，晶腾达仍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146,965,370	人民币普通股	146,965,370
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万能产品	95,582,862	人民币普通股	95,582,862
李旭亮	88,183,421	人民币普通股	88,183,421
李淑贤	70,546,737	人民币普通股	70,546,737
梁惠棠	63,492,063	人民币普通股	63,492,063
黄灼光	19,009,523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52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12,736,507	人民币普通股	12,736,507
王红珍	12,68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83,200
温琦	10,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旭亮先生及其配偶温琦女士共持有勤上集团 100%的股份、李淑贤女士为李旭亮先生的妹妹，梁金成先生为李旭亮先生的姐夫，前述人员作为委托方在表决权委托期间内与晶腾达保持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其他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6,278,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 2、报告期内，持有公司股份 6.65%的股东“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变更为“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万能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先生、温琦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淑贤女士、梁金成先生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431,625,52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9.84%）委托给晶腾达行使，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俊锋先生成为公司新实际控制人。由于晶腾达及李俊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的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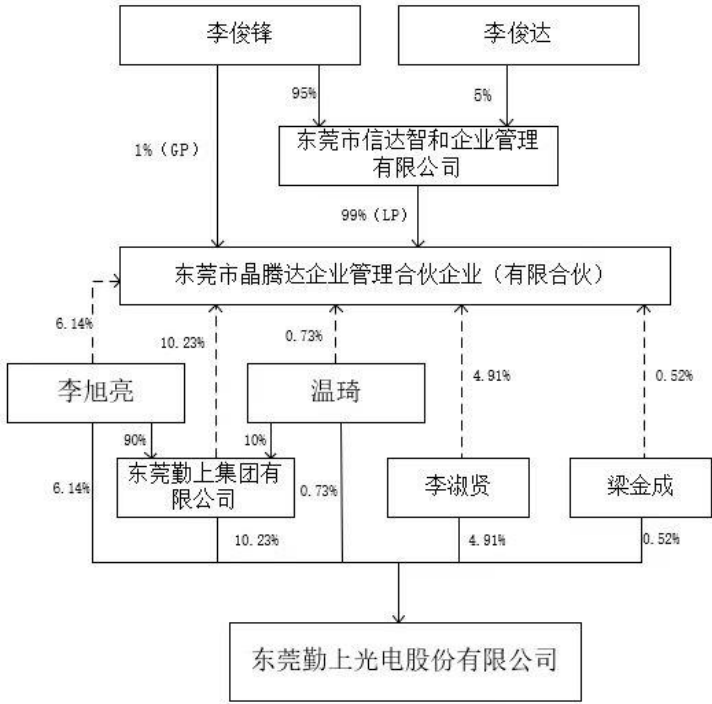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俊锋	本人	中国	否
勤上集团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旭亮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温琦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李淑贤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梁金成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虚线箭头表示表决权委托比例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45,000	投资	2018 年 10 月 27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是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0,000	投资	2018 年 10 月 27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是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2,035	投资	2019 年 05 月 25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是
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427.35	投资	2022 年 05 月 10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是
李旭亮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140,100	投资	2019 年 12 月 02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否
李淑贤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投资	2019 年 12 月 02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否
温琦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0	担保	2018 年 05 月 11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否
梁金成	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0	担保	2018 年 05 月 11 日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是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7 月 23 日	13,100,000 - 21,830,000	1.1485%	3,000- 5,000	3 个月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16,498,650	0.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5]00000963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勇、林万镠

审计报告正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勤上)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莞勤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莞勤上，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的确认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五）及附注五、38 所示，由于收入是东莞勤上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价及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抽查与收入相关的协议，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当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
- （4）运用恰当的方法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确认收入及应收账款金额的准确性、与销售业务相关信息的真实性。
- （5）运用恰当的方法选取样本执行细节测试，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 （6）针对截止日前后的销售记录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4 所示。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应

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
-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信用减值的判断等。
- （3）检查管理层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复核及评价应收账款的迁徙率、历史坏账、预期信用损失判断等。
- （4）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检查期后回款，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5）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 （6）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东莞勤上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莞勤上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莞勤上管理层负责评估东莞勤上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莞勤上、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莞勤上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莞勤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莞勤上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莞勤上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

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101,874.80	479,475,109.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7,665,066.03	469,045,083.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076.00	3,358,659.48
应收账款	254,295,374.03	274,045,253.7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237,348.91	33,697,474.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019,843.32	12,560,112.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016,418.45	164,754,877.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05,293.91	473,871.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64,133.90	9,383,053.02
其他流动资产	133,028,212.74	127,742,741.80
流动资产合计	1,464,224,642.09	1,574,536,236.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012,143.06	6,006,352.56

长期股权投资	269,096,110.45	315,446,368.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872,923.14	12,515,537.55
固定资产	81,458,210.90	113,297,731.15
在建工程	404,965,276.84	412,311,207.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951,990.80	1,036,266.68
无形资产	237,552,164.80	272,430,074.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432,812.32	13,292,536.5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7,013.18	687,22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390,856.44	70,382,344.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8,549,501.93	1,217,405,639.33
资产总计	2,572,774,144.02	2,791,941,87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9,177,863.61	80,294,272.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642,241.06	24,091,371.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951,635.73	11,507,200.75
应交税费	40,171,657.25	37,515,621.12
其他应付款	70,136,108.01	65,016,925.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8,378.64	5,069,181.31

其他流动负债	1,463,318.27	1,850,545.89
流动负债合计	287,551,202.57	225,345,118.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61,563.38	468,337.56
长期应付款	4,301,828.74	5,549,233.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65,487.73	655,954.36
递延收益	36,653,888.89	40,854,72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309.75	40,644.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34,078.49	47,568,891.35
负债合计	334,085,281.06	272,914,009.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6,594,349.00	1,446,050,8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63,616,082.48	3,381,678,028.04
减：库存股	30,050,162.75	27,518,461.56
其他综合收益	-2,832,852.90	-1,910,630.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599,176.36	62,599,176.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91,463,170.73	-2,342,107,004.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8,463,421.46	2,518,791,972.64
少数股东权益	225,441.50	235,894.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8,688,862.96	2,519,027,86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72,774,144.02	2,791,941,876.15

法定代表人：李俊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军鸿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829,770.91	413,911,53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7,150,403.02	469,045,083.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25,365,397.71	339,733,501.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08,017.32	10,474,614.66
流动资产合计	1,166,053,588.96	1,233,164,733.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26,677,218.23	2,326,677,218.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0,018.74	1,904,917.30
在建工程	60,114,977.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8,462,214.07	2,328,582,135.53
资产总计	3,554,515,803.03	3,561,746,868.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109,499.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318,642.14	783,146.50

应交税费	2,214,405.13	2,524,391.37
其他应付款	157,710,912.00	156,427,398.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353,458.53	159,734,93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8,353,458.53	159,734,935.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36,594,349.00	1,446,050,8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63,670,123.38	3,381,732,068.94
减：库存股	30,050,162.75	27,518,461.56
其他综合收益	106.67	106.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471,573.07	63,471,573.07
未分配利润	-1,467,523,644.87	-1,461,724,219.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6,162,344.50	3,402,011,933.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54,515,803.03	3,561,746,868.8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78,418,816.77	329,099,835.07
其中：营业收入	378,418,816.77	329,099,835.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8,298,428.22	423,363,809.49

其中：营业成本	331,568,449.00	314,910,369.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30,937.85	4,560,397.09
销售费用	32,541,422.37	37,289,266.56
管理费用	67,908,427.83	73,132,638.27
研发费用	11,805,274.23	9,310,984.26
财务费用	-19,456,083.06	-15,839,845.71
其中：利息费用	463,378.02	307,409.89
利息收入	10,309,843.80	8,002,845.54
加：其他收益	4,160,667.01	5,741,94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82,740.98	-16,257,627.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179,730.78	-25,674,656.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597.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20,456.88	187,839,015.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125,181.15	-63,952,032.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268,125.90	-85,568,463.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47,449.62	4,203,230.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121,985.21	-62,257,902.31
加：营业外收入	594,165.73	7,499,069.05
减：营业外支出	2,494,219.87	9,794,111.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022,039.35	-64,552,944.71
减：所得税费用	1,348,202.95	-5,466,285.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370,242.30	-59,086,658.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370,242.30	-59,086,658.9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359,789.70	-59,072,973.73
2. 少数股东损益	-10,452.60	-13,68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8,598.73	3,516,281.1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8,598.73	3,516,281.1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3.63	4,00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23.63	4,00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2,222.36	-483,718.8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2,222.36	-483,718.83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0,288,841.03	-55,570,37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278,388.43	-55,556,692.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52.60	-13,685.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俊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军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军鸿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888.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985,301.17	33,827,823.8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592,249.86	-5,592,837.4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584,586.85	5,506,648.94
加：其他收益	41,876.64	23,37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05,591.65	-158,761.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5,194.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07,366.91	187,839,015.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09.65	-38,323.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90,126.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77,425.76	139,239,303.76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	2.00
减：营业外支出	42,000.00	448,211.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99,425.76	138,791,094.0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9,425.76	138,791,094.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9,425.76	138,791,094.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99,425.76	138,791,094.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540,640.98	329,171,80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41,836.98	20,616,722.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32,190.84	112,674,82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514,668.80	462,463,360.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185,929.44	197,382,489.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869,093.85	106,126,59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87,549.04	10,140,686.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29,081.25	90,462,16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771,653.58	404,111,93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6,984.78	58,351,42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64,782,676.46	2,462,817,752.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65,109.94	16,813,91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6,458.00	261,18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8,504,244.40	2,479,892,85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78,343.10	14,052,05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190,000.00	2,297,980,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4,368,343.10	2,312,032,15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64,098.70	167,860,694.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40,853.85	95,88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40,853.85	95,88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0,853.85	-95,882.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84,251.49	1,962,271.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677,685.84	228,078,510.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418,666.51	220,340,155.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40,980.67	448,418,666.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00.00	25,241.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54,921.12	335,915,222.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59,921.12	335,940,46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68.35	10,25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61,292.12	20,654,42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16,873.24	1,682,09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543,446.97	130,645,9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951,780.68	152,992,71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791,859.56	182,947,753.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94,482,676.46	2,462,817,752.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81,264.44	16,813,912.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5,963,940.90	2,479,631,664.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75,372.64	684,94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9,890,000.00	2,285,980,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465,372.64	2,286,665,043.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01,431.74	192,966,62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0,162.75	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50,162.75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50,162.75	-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03.00	38,794.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329,951.05	375,953,16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634,302.69	35,681,13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04,351.64	411,634,302.6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6,050,865.00				3,381,678,028.04	27,518,461.56	-1,910,630.54		62,599,176.36		-2,342,107,004.66		2,518,791,972.64	235,894.10	2,519,027,86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6,050,865.00				3,381,678,028.04	27,518,461.56	-1,910,630.54		62,599,176.36		-2,342,107,004.66		2,518,791,972.64	235,894.10	2,519,027,866.74
三、本期	-9,45				-18,0	2,531,70	-922,				-249,		-280,	-10,4	-280,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16.00				61,945.56	1.19	222.36				356,166.07		328,551.18	52.60	339,00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598.73				-249,359,789.70		-250,278,388.43	-10,452.60	-250,288,841.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56,516.00				-18,061,945.56	2,531,701.19							-30,050,162.75		-30,050,162.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456,516.00				-18,061,945.56								-27,518,461.56		-27,518,461.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31,701.19							-2,531,701.19		-2,531,701.1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 3,62 3.63				3,62 3.63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							- 3,62 3.63				3,62 3.63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6,594.34				3,363,616.08	30,050.17	-2,832,852.90		62,599.17		-2,591,463.17		2,238,463.42	225,441.50	2,238,688.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50 6,15 6,68 6.00				3,47 6,14 1,94 4.91		- 5,42 6,91 1.71		62,5 99,1 76.3 6		- 2,28 2,12 0,58 3.76		2,75 7,35 0,31 1.80	249, 579. 33	2,75 7,59 9,89 1.1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50 6,15 6,68 6.00				3,47 6,14 1,94 4.91		- 5,42 6,91 1.71		62,5 99,1 76.3 6		- 2,28 2,12 0,58 3.76		2,75 7,35 0,31 1.80	249, 579. 33	2,75 7,59 9,89 1.13
三、	-				-	27,5	3,51				-		-	-	-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60,1 05,8 21.0 0				94,4 63,9 16.8 7	18,4 61.5 6	6,28 1.17				59,9 86,4 20.9 0		238, 558, 339. 16	13,6 85.2 3	238, 572, 024. 39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3,51 6,28 1.17				－ 59,0 72,9 73.7 3		－ 55,5 56,6 92.5 6	－ 13,6 85.2 3	－ 55,5 70,3 77.7 9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 60,1 05,8 21.0 0				－ 94,4 63,9 16.8 7	27,5 18,4 61.5 6							－ 182, 088, 199. 43		－ 182, 088, 199. 43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 60,1 05,8 21.0 0				－ 94,4 63,9 16.8 7								－ 154, 569, 737. 87		－ 154, 569, 737. 87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27,5 18,4 61.5 6							－ 27,5 18,4 61.5 6		－ 27,5 18,4 61.5 6
(三) 利 润分 配															
1. 提 取															

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3,447.17				-913,447.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913,447.				-91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7				447.17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13,447.17					-913,447.17		-913,447.1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6,085.00				3,381,678.02	27,518,461.56	-1,910,630.54		62,599,176.36		-2,342,107.00		2,518,791.97	235,894.10	2,519,027.86
					8.04	6	0.54		6		4.66		2.64		6.7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6,050,865.00				3,381,732,068.94	27,518,461.56	106.67		63,471,573.07	-1,461,724,219.11		3,402,011,933.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1,446,050,865.00				3,381,732,068.94	27,518,461.56	106.67		63,471,573.07	-1,461,724,219.11		3,402,011,933.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6,516.00				-18,061,945.56	2,531,701.19				-5,799,425.76		-35,849,58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99,425.76		-5,799,42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56,516.00				-18,061,945.56	2,531,701.19						-30,050,162.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456,516.00				-18,061,945.56							-27,518,461.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531,701.19						-2,531,701.19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36,594,349.00				3,363,670,123.38	30,050,162.75	106.67		63,471,573.07	-1,467,523,644.87		3,366,162,344.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6,156,686.00				3,476,195,985.81		106.67		63,471,573.07	-1,600,515,313.16		3,445,309,038.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6,156,686.00				3,476,195,985.81		106.67		63,471,573.07	-1,600,515,313.16		3,445,309,038.39
三、	-60,10				-94,46	27,518,461				138,791,09		-43,29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5,821 .00				3,916 .87	.56				4.05		7,105 .38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38,7 91,09 4.05		138,7 91,09 4.0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60,10 5,821 .00				－ 94,46 3,916 .87	27,51 8,461 .56						－ 182,0 88,19 9.43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60,10 5,821 .00				－ 94,46 3,916 .87							－ 154,5 69,73 7.87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27,51 8,461 .56						－ 27,51 8,461 .56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446 ,050, 865.0 0				3,381 ,732, 068.9 4	27,51 8,461 .56	106.6 7		63,47 1,573 .07	- 1,461 ,724, 219.1 1		3,402 ,011, 933.0 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东莞勤上”或“勤上股份”）前身为东莞勤上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五金公司”），成立于1994年11月7日。2007年12月12日，经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东莞勤上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勤上五金公司以经审计的2007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中的人民币15,468.24万元按1.546:1的比例折为10,000万股，折股余额计人民币5,468.24万元转入资本公积，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公司名称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1月25日公司股票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深交所板块合并后现公司为主板上市公司），证券简称：“勤上股份”，股票代码：002638。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900618360497D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及回购股份，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43,659.4349万股，注册资本为143,659.4349万元，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3号，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工业四路3号，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李俊锋先生。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照明器具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生产和销售LED照明器具、户外庭院用品、合同能源管理及节能服务等。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LED照明产品、LED背光源及LED显示屏、LED驱动电源及控制系统、LED庭院用品、LED休闲用品、家用小电器、半导体照明通信、可见光通信、工艺品（圣诞礼品、灯饰等）及五金制品（储物架等）、工艺家私、电线及其铜材等原辅材料、电缆、PVC塑胶材料、奇彩灯、光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LED芯片封装及销售，LED技术开发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照明工程、城市亮化、景观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节能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教育咨询服务；教育交流活动策划、文化艺术活动策划；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软件的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6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2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1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见本附注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金额超过 8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 7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

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

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 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 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 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日的当期平均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 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 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

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存在兑付风险的银行承兑票据	历史上存在票据违约，信用评级不高，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弱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的信用评级不高，存在一定的信用损失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

		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保证金组合	保证金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信用风险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

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10-40	10.00	9.00-2.2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10.00	9.00-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18.00-9.00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31.67-1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19.00-9.00
发改委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10	19.00-9.00
EMC 项目	年限平均法	按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

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00	实际使用权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00	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商标	10.00	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软件	5.00	按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EMC 项目收款权利	按合同约定受益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

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

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销售商品合同

公司商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提供服务合同

公司提供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BOT 合同

建设、运营及移交合同项于建设阶段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于项目建造完成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金融资产核算；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4）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基本情况：公司利用自身技术，通过为客户节约能源，获得节能分成来达到盈利目的；项目服务

期通常为 5-10 年；在节能项目进行过程中，公司提供相应的设备，相应设备由客户代为保管；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节能的服务；在项目结束后，公司将相应设备转移给其客户，不再另行收费；客户如需后续服务，公司予以提供，但需另行收费。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收入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双方约定的节能效果来计算确定，公司用于 EMC 能源管理项目的设备作为固定资产处理，使用寿命按项目期确定，计提折旧的年限按项目主要受益期确定，计提的折旧记入 EMC 能源管理合同业务成本，与能源管理相关的费用记入当期费用。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元的租赁。

-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五）和（三十二）。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回购本公司股份

1. 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2. 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 回购股份的账务处理

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账上减少货币资金同时增加库存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营业成本、销售费用	9,548,469.09

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4 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9,548,469.09
营业成本	9,548,469.09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3,205,935.58	-5,916,669.02	37,289,266.56
营业成本	308,993,700.00	5,916,669.02	314,910,369.0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规定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采用简易办法计缴增值税。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8.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5%
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5%
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
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20%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雾嘉光电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勤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20%
深圳市勤上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瑞丽市勤上翰远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0%
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8.25%
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8.25%
东莞市勤上光电智慧城市研究院	20%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
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财税〔2023〕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表格中所得税税率为 20% 的公司均适用小型微利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执行香港所得税税率。香港所得税税率为 16.5%，对首个 200 万利润征收 8.25% 的税率。公司 2024 年度按 8.2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审（证书编号：GR202444009797，有效期 3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4009844，有效期 3 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享受 8.25%、15%、25% 的主体外，其余纳税主体的所得税率根据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按当年的销售额或应纳税所得额分别适用不同的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978.18	38,703.09
银行存款	156,211,800.52	449,182,096.87
其他货币资金	37,834,096.10	30,254,309.56
合计	194,101,874.80	479,475,109.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86,325.96	6,230,401.02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7,831,990.00	30,254,309.56
诉讼冻结资金	59,419,604.85	
其他	6,882.61	6,872.81
合计	97,258,477.46	30,261,182.3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7,665,066.03	469,045,083.90
其中：		
银行理财	707,665,066.03	469,045,083.90
其中：		
合计	707,665,066.03	469,045,083.9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1,076.00	3,358,659.48
合计	291,076.00	3,358,659.48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1,668,798.92	177,102,148.71
1 至 2 年	53,355,865.92	103,297,601.61
2 至 3 年	32,363,625.77	19,746,473.00
3 年以上	143,394,652.10	149,313,791.78
3 至 4 年	12,623,215.09	16,226,993.82
4 至 5 年	10,741,130.75	26,649,982.22
5 年以上	120,030,306.26	106,436,815.74
合计	450,782,942.71	449,460,015.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48,478.71	8.88%	40,048,478.71	100.00%		504,253.47	0.11%	504,253.4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0,734,464.00	91.12%	156,439,089.97	38.09%	254,295,374.03	448,955,761.63	99.89%	174,910,507.93	38.96%	274,045,253.70
其中：										

账龄组合	410,734,464.00	91.12%	156,439,089.97	38.09%	254,295,374.03	448,955,761.63	99.89%	174,910,507.93	38.96%	274,045,253.70
合计	450,782,942.71	100.00%	196,487,568.68	43.59%	254,295,374.03	449,460,015.10	100.00%	175,414,761.40	39.03%	274,045,253.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A			39,544,225.24	39,544,225.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B	504,253.47	504,253.47	504,253.47	504,253.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4,253.47	504,253.47	40,048,478.71	40,048,478.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4,153,448.91	19,680,392.48	9.64%
1—2 年	47,119,052.28	9,164,655.67	19.45%
2—3 年	32,363,625.77	10,806,214.64	33.39%
3—4 年	12,623,215.09	5,994,764.85	47.49%
4—5 年	10,741,130.75	7,059,071.13	65.72%
5 年以上	103,733,991.20	103,733,991.20	100.00%
合计	410,734,464.00	156,439,089.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253.47	39,544,225.24				40,048,478.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910,507.93	35,151,227.93	52,576,964.96	1,272,264.58	226,583.65	156,439,089.97
合计	175,414,761.40	74,695,453.17	52,576,964.96	1,272,264.58	226,583.65	196,487,568.6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2,264.58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C	货款	967,076.68	款项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967,076.68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9,544,225.24	50,775.94	39,595,001.18	8.73%	39,595,001.18
第二名	32,066,460.92	32,098.56	32,098,559.48	7.08%	3,370,122.50
第三名	30,318,858.72	30,349.21	30,349,207.93	6.69%	2,925,663.64
第四名	25,623,692.66	25,649.34	25,649,342.00	5.66%	2,472,596.57
第五名	24,394,947.14	24,419.37	24,419,366.51	5.38%	3,788,522.44
合计	151,948,184.68	163,292.42	152,111,477.10	33.54%	52,151,906.33

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730,973.97	2,325,680.06	405,293.91	2,782,592.11	2,308,720.94	473,871.17
合计	2,730,973.97	2,325,680.06	405,293.91	2,782,592.11	2,308,720.94	473,871.1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91,959.12		75,000.00	款项无法收回，经管理层审批。
合计	91,959.12		75,000.0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019,843.32	12,560,112.65

合计	14,019,843.32	12,560,112.65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7,222,172.24	16,459,679.98
备用金	139,000.00	33,000.00
出口退税	3,359,103.06	1,375,482.45
往来款	15,899,940.77	15,749,343.78
其他	2,260,309.66	1,856,175.17
合计	38,880,525.73	35,473,681.3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17,158.18	4,091,306.16
1 至 2 年	1,216,584.95	829,274.17
2 至 3 年	244,120.59	221,773.44
3 年以上	30,302,662.01	30,331,327.61
3 至 4 年	191,773.44	1,193,140.77
4 至 5 年	1,193,140.77	4,422,364.52
5 年以上	28,917,747.80	24,715,822.32
合计	38,880,525.73	35,473,681.3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17,420.73	10.59%	4,117,420.73	100.00%		4,117,420.73	11.61%	4,117,420.7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763,105.00	89.41%	20,743,261.68	59.67%	14,019,843.32	31,356,260.65	88.39%	18,796,148.00	59.94%	12,560,112.65
其中：										
账龄组	28,858,	74.22%	20,743,	71.88%	8,114,8	25,451,	71.75%	18,796,	73.85%	6,655,1

合	105.00		261.68		43.32	260.65		148.00		12.65
保证金组合	5,905,000.00	15.19%			5,905,000.00	5,905,000.00	16.64%			5,905,000.00
合计	38,880,525.73	100.00%	24,860,682.41	63.94%	14,019,843.32	35,473,681.38	100.00%	22,913,568.73	64.59%	12,560,112.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D	4,117,420.73	4,117,420.73	4,117,420.73	4,117,420.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17,420.73	4,117,420.73	4,117,420.73	4,117,420.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17,158.18	686,094.04	9.64%
1—2 年	1,216,584.95	229,767.00	18.89%
2—3 年	244,120.59	56,868.24	23.30%
3—4 年	191,773.44	91,073.21	47.49%
4—5 年	1,193,140.77	784,132.12	65.72%
5 年以上	18,895,327.07	18,895,327.07	100.00%
合计	28,858,105.00	20,743,261.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796,148.00		4,117,420.73	22,913,568.7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02,274.39			2,002,274.39
本期转回	34,790.00			34,790.00
本期核销	20,439.04			20,439.04
其他变动	68.33			68.3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743,261.68		4,117,420.73	24,860,682.4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439.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5,905,000.00	5 年以上	15.19%	
第二名	往来款	4,117,420.73	5 年以上	10.59%	4,117,420.73
第三名	应收出口退税	3,359,103.06	1 年以内	8.64%	323,817.53
第四名	保证金	2,737,807.00	5 年以上	7.04%	2,737,807.00
第五名	往来款	1,126,597.47	4-5 年、5 年以上	2.90%	1,113,708.19
合计		17,245,928.26		44.36%	8,292,753.45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73,740.55	28.45%	18,069,340.22	53.62%
1 至 2 年	5,584,532.20	29.03%	4,023,814.95	11.94%
2 至 3 年	1,875,694.02	9.75%	5,851,187.31	17.37%
3 年以上	6,303,382.14	32.77%	5,753,132.08	17.07%
合计	19,237,348.91		33,697,474.5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供应商 A	7,080,528.4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B	1,448,500.00	1-2 年、2-3 年、3 年及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529,028.4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7,080,528.45	36.8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089,062.79	10.86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448,500.00	7.53	1-2 年、2-3 年、3 年及 3 年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以上	
第四名	910,003.48	4.73	1 年 内 、 1-2 年、2-3 年、3 年及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484,986.94	2.52	1 年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013,081.66	62.45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470,866.31	18,132,002.64	14,338,863.67	59,162,106.12	44,089,732.50	15,072,373.62
在产品	23,594,266.01		23,594,266.01	28,057,018.47		28,057,018.47
库存商品	294,772,018.17	211,892,198.53	82,879,819.64	297,617,812.23	183,843,427.61	113,774,384.62
合同履约成本	21,322,612.42	4,119,143.29	17,203,469.13	11,970,243.60	4,119,143.29	7,851,100.31
合计	372,159,762.91	234,143,344.46	138,016,418.45	396,807,180.42	232,052,303.40	164,754,877.0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089,732.50			25,957,729.86		18,132,002.64
库存商品	183,843,427.61	28,362,818.66		314,047.74		211,892,198.53
合同履约成本	4,119,143.29					4,119,143.29
合计	232,052,303.40	28,362,818.66		26,271,777.60		234,143,344.46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164,133.90	9,383,053.02
合计	3,164,133.90	9,383,053.02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33,028,212.74	127,742,741.80
合计	133,028,212.74	127,742,741.80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5,553,488.00	1,499,356.24	14,054,131.76				
BOT 项目款项	64,152,218.85	55,030,073.65	9,122,145.20	68,879,626.92	53,490,221.34	15,389,405.58	4.76%
退回投资款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4.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146,290.20	10,982,156.30	3,164,133.90	9,383,053.02		9,383,053.02	
合计	185,559,416.65	165,547,273.59	20,012,143.06	179,496,573.90	173,490,221.34	6,006,352.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3,490,221.34		120,000,000.00	173,490,221.3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39,208.55			3,039,208.55
其他变动	-10,982,156.30			-10,982,156.3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547,273.59		120,000,000.00	165,547,273.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莱福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736,386.42	18,736,386.42									18,736,386.42	18,736,386.42
安徽邦大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31,221.33	5,531,221.33									5,531,221.33	5,531,221.33
福建省国策光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339,857.01	3,339,857.01									3,339,857.01	3,339,857.01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28,654,218.78	25,388,229.15			-1,794,020.39				376,506.84		26,860,198.39	25,764,735.99
东莞市煜光照明有限公司	194,691,115.17	11,849,215.07			-41,805,535.34						152,885,579.83	11,849,215.07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	129,338,478.73				-2,374,195.44						126,964,283.29	

公司												
小计	380,291,277.44	64,844,908.98			-45,973,751.17				376,506.84		334,317,526.27	65,221,415.82
合计	380,291,277.44	64,844,908.98			-45,973,751.17				376,506.84		334,317,526.27	65,221,415.8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245,867.10			72,245,86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2,245,867.10			72,245,867.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9,730,329.55			59,730,32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2,614.41			1,642,614.41
(1) 计提或摊销	1,642,614.41			1,642,614.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61,372,943.96			61,372,943.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出	(2) 其他转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72,923.14			10,872,923.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515,537.55			12,515,537.5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LED 户外照明与景观照明厂房	3,937,603.09	产权正在办理中
合计	3,937,603.09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458,210.90	113,297,731.1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1,458,210.90	113,297,731.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EMC 项目	发改委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0,288,150.01	34,818,330.73	5,027,380.22	28,856,203.01	12,923,428.89	83,852,584.55	315,766,077.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1,930.50	2,000,000.00	268,672.57	406,455.85		1,376,408.69	5,063,467.61
（1）购置			268,672.57	404,865.86		1,376,408.69	2,049,947.12
（2）在建工程转入	1,011,930.50	2,000,000.00					3,011,930.50
（3）企业合并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89.99			1,58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54,795,754.09	9,189,926.33		1,681,534.74		17,428,840.20	83,096,055.36
（1）处置或报废	54,795,754.09	9,189,926.33		1,681,534.74		17,428,840.20	83,096,055.36
4. 期末余额	96,504,326.42	27,628,404.40	5,296,052.79	27,581,124.12	12,923,428.89	67,800,153.04	237,733,489.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600,363.57	27,943,627.26	2,424,355.63	24,921,219.21	5,674,545.06	70,878,569.43	200,442,68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6,361.07	825,307.07	415,286.07	471,500.95	615,890.84	1,748,183.97	7,872,529.97
（1）计提	3,796,361.07	825,307.07	415,286.07	470,069.95	615,890.84	1,748,183.97	7,871,098.9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31.00			1,43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70,715.99	8,217,150.14		1,513,379.10		15,364,352.24	54,065,597.47
（1）处置或报废	28,970,715.99	8,217,150.14		1,513,379.10		15,364,352.24	54,065,597.47
4. 期末余额	43,426,008.65	20,551,784.19	2,839,641.70	23,879,341.06	6,290,435.90	57,262,401.16	154,249,612.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25,666.10		2,025,66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2, 025, 666. 10		2, 025, 666. 10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53, 078, 317 . 77	7, 076, 620. 21	2, 456, 411. 09	3, 701, 783. 06	4, 607, 326. 89	10, 537, 751 . 88	81, 458, 210 . 90
2. 期初 账面价值	81, 687, 786 . 44	6, 874, 703. 47	2, 603, 024. 59	3, 934, 983. 80	5, 223, 217. 73	12, 974, 015 . 12	113, 297, 73 1. 1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0, 379. 96
其他设备	9, 107. 20
合计	49, 487. 16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4, 965, 276. 84	412, 311, 207. 64
合计	404, 965, 276. 84	412, 311, 207. 6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横沥厂房建设 项目一期工程	60, 114, 977. 1 0		60, 114, 977. 1 0			
上海奉贤校区 工程	416, 427, 856. 38	71, 577, 556. 6 4	344, 850, 299. 74	414, 044, 390. 77	3, 590, 608. 87	410, 453, 781. 90
其他项目				1, 857, 425. 74		1, 857, 425. 74
合计	476, 542, 833. 48	71, 577, 556. 6 4	404, 965, 276. 84	415, 901, 816. 51	3, 590, 608. 87	412, 311, 207. 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预算 数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金额	本期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	---------	----------	----------------	----------------------------	----------------------	----------	---------------------------------	----------	---------------------------	---------------------------------	----------------------	----------

										额		
横沥 厂房 建设 项目 一期 工程	202,9 61,80 0.00		60,11 4,977 .10			60,11 4,977 .10	29.62 %	29.62 %				其他
上海 奉贤 校区 工程	703,1 59,23 8.00	410,4 53,78 1.90	2,383 ,465. 61		67,98 6,947 .77	344,8 50,29 9.74	86.39 %	89.21 %	134,1 40,66 5.56			其他
其他 项目	3,372 ,400. 00	1,857 ,425. 74	1,154 ,504. 76	3,011 ,930. 50			89.31 %	100.0 0%				其他
合计	909,4 93,43 8.00	412,3 11,20 7.64	63,65 2,947 .47	3,011 ,930. 50	67,98 6,947 .77	404,9 65,27 6.84			134,1 40,66 5.5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上海奉贤校区工程	3,590,608.87	67,986,947.77		71,577,556.64	与评估现场勘察后根据评估报告计提减值。
合计	3,590,608.87	67,986,947.77		71,577,556.6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3,732.91	1,123,732.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04,508.68	11,104,508.68
新增租赁	10,684,318.62	10,684,318.62
重估调整	402,724.24	402,724.24
其他增加	17,465.82	17,465.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228,241.59	12,228,241.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466.23	87,46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3,224,087.74	3,224,087.74
(1) 计提	2,901,820.97	2,901,820.97
重估调整	318,823.39	318,823.39

其他增加	3,443.38	3,44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35,303.18	35,303.18
(1) 处置		
其他减少	35,303.18	35,303.18
4. 期末余额	3,276,250.79	3,276,250.7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951,990.80	8,951,990.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6,266.68	1,036,266.68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EMC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0,848,609.00		117,981,028.83	200,000.00	5,857,962.95	21,842,908.00	396,730,50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851,246.06		194,690.27		16,045,936.33
(1) 购置					194,690.27		194,690.27
(2) 内部研发			15,851,246.06				15,851,246.0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0,848,609.00		133,832,274.89	200,000.00	6,052,653.22	21,842,908.00	412,776,445.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998,664.39		75,571,559.32	200,000.00	5,420,593.55	21,784,017.16	118,974,834.42
2. 本期	5,833,184.		8,683,760.		133,422.94		14,650,367

增加金额	28		41				. 63
（ 1）计提	5, 833, 184. 28		8, 683, 760. 41		133, 422. 94		14, 650, 367 . 63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 期末 余额	21, 831, 848 . 67		84, 255, 319 . 73	200, 000. 00	5, 554, 016. 49	21, 784, 017 . 16	133, 625, 20 2. 05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5, 306, 050. 14		19, 550. 00				5, 325, 600. 14
2. 本期 增加金额	36, 273, 478 . 12						36, 273, 478 . 12
（ 1）计提	36, 273, 478 . 12						36, 273, 478 . 12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 期末 余额	41, 579, 528 . 26		19, 550. 00				41, 599, 078 . 26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87, 437, 23 2. 07		49, 557, 405 . 16		498, 636. 73	58, 890. 84	237, 552, 16 4. 80
2. 期初 账面价值	229, 543, 89 4. 47		42, 389, 919 . 51		437, 369. 40	58, 890. 84	272, 430, 07 4. 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84%。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687, 220. 02	860, 614. 25	730, 821. 09		817, 013. 18
合计	687, 220. 02	860, 614. 25	730, 821. 09		817, 013. 18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8, 582, 019. 06	56, 787, 302. 86	343, 182, 936. 07	55, 774, 793. 40
可抵扣亏损	44, 294, 297. 77	6, 644, 144. 67	33, 360, 211. 55	8, 340, 052. 89

政府补助	36,653,888.89	5,498,083.33	40,854,722.22	6,128,208.33
预计负债	1,065,487.73	159,823.16	655,954.36	98,393.15
租赁负债	8,676,682.81	1,301,502.42	272,644.76	40,896.71
合计	469,272,376.26	70,390,856.44	418,326,468.96	70,382,344.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8,494,068.68	1,274,110.30	270,960.22	40,64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4,663.01	77,199.45		
合计	9,008,731.69	1,351,309.75	270,960.22	40,644.0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390,856.44		70,382,344.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1,309.75		40,644.0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16,621,483.17	391,214,998.57
资产减值准备	434,850,517.27	338,783,423.83
租赁负债	471,388.66	766,873.24
合计	851,943,389.10	730,765,295.6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12,150,880.81	
2025	13,218,333.77	13,747,066.70	
2026	21,453,747.85	22,245,197.52	
2027	27,964,966.10	61,450,040.63	
2028	23,665,040.77	23,937,087.40	
2029	15,910,537.53		
2030			
2031	82,118,649.36	82,118,649.36	
2032	38,783,128.37	38,783,128.37	
2033	88,794,259.22	90,151,424.89	
2034	57,667,211.48		
无期限	47,045,608.72	46,631,522.89	
合计	416,621,483.17	391,214,998.57	

其他说明：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7,258,477.46	97,258,477.46	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保函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	30,261,182.37	30,261,182.37	保函保证金、活期保证金、项目专户	保函保证金、活期保证金、项目专户
子公司荣享有限合伙股权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司法冻结股权	司法冻结股权				
合计	897,258,477.46	897,258,477.46			30,261,182.37	30,261,182.37		

其他说明：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658,991.18	62,358,236.15
1-2 年（含 2 年）	7,334,045.67	1,259,096.20
2-3 年（含 3 年）	415,111.84	669,029.36
3 年以上	11,769,714.92	16,007,910.67
合计	129,177,863.61	80,294,272.3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C	5,144,000.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D	3,822,708.61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E	2,363,023.5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F	2,180,102.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G	1,994,876.3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504,710.49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0,136,108.01	65,016,925.09

合计	70,136,108.01	65,016,925.09
----	---------------	---------------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52,824,970.13	52,656,855.82
往来款	10,357,108.88	9,088,060.48
房租		56,829.72
应付费用款		60,937.51
其他	6,954,029.00	3,154,241.56
合计	70,136,108.01	65,016,925.0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H	47,868,400.00	保证金
供应商 I	1,319,568.00	厂房租赁押金
合计	49,187,968.00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642,241.06	24,091,371.52
合计	23,642,241.06	24,091,371.5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E	8,256,880.73	未到结算期
客户 F	2,384,766.20	未到结算期
客户 G	1,268,299.13	未到结算期
客户 H	1,294,599.5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3,204,545.60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504,758.11	103,596,953.70	104,150,076.08	10,951,635.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42.64	8,319,538.53	8,321,981.17	

三、辞退福利		1,288,055.24	1,288,055.24	
合计	11,507,200.75	113,204,547.47	113,760,112.49	10,951,635.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32,809.89	97,209,591.11	97,664,585.71	10,877,815.29
2、职工福利费	159,931.59	2,281,618.44	2,375,158.50	66,391.53
3、社会保险费	-31,589.87	2,162,038.15	2,159,595.51	-29,147.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333.73	1,644,762.07	1,660,575.57	-29,147.23
工伤保险费	13.02	396,354.95	396,367.97	
生育保险费	-18,269.16	659.75	-17,609.41	
其他		120,261.38	120,261.38	
4、住房公积金	41,065.00	1,778,657.00	1,785,894.00	33,8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41.50	108,149.00	107,942.36	2,748.14
其他短期薪酬		56,900.00	56,900.00	
合计	11,504,758.11	103,596,953.70	104,150,076.08	10,951,635.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18.00	7,924,888.94	7,927,306.94	
2、失业保险费	24.64	394,649.59	394,674.23	
合计	2,442.64	8,319,538.53	8,321,981.17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169,431.51	33,673,982.85
企业所得税	1,470,946.92	1,424,897.73
个人所得税	33,857.03	99,01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787.16	228,337.47
房产税	1,000,609.48	1,716,549.42
土地使用税	106,903.70	122,797.89
教育费附加	205,219.53	249,574.07
其他	901.92	470.67
合计	40,171,657.25	37,515,621.12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21,870.55	4,498,141.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86,508.09	571,039.68
合计	12,008,378.64	5,069,181.31

其他说明：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63,318.27	1,850,545.89
合计	1,463,318.27	1,850,545.89

其他说明：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252,057.41	586,673.65
1-2 年	3,116,974.88	495,784.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0,960.82	-43,080.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86,508.09	-571,039.68
合计	3,161,563.38	468,337.56

其他说明：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7,053.54 元。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301,828.74	5,549,233.18
合计	4,301,828.74	5,549,233.1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接受劳务	10,323,699.29	10,047,374.8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21,870.55	4,498,141.63
合计	4,301,828.74	5,549,233.18

其他说明：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65,487.73	655,954.36	计提产品质保金
合计	1,065,487.73	655,954.3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299,166.67		3,367,500.00	21,931,666.67	详见表 1
无形资产转让以及商标许可金额	15,555,555.55		833,333.33	14,722,222.22	
合计	40,854,722.22		4,200,833.33	36,653,888.89	--

其他说明：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1	2,677,500.00			297,500.00			2,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2	5,400,000.00			6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三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LED	4,646,666.67			820,000.00			3,826,666.67	与资产相关
LED 照明标准光组件的研究与实施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	7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及应用	1,950,000.00			325,000.00			1,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配套国家科技项目资助	875,000.00			175,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99,166.67			3,367,500.00			21,931,666.67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6,050,865.00				-9,456,516.00	-9,456,516.00	1,436,594,349.0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晶应补偿股份。该部分股份合计 9,456,516 股，导致股本减少 9,456,516.00 元。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5,161,881.45		18,061,945.56	3,307,099,935.89
其他资本公积	56,516,146.59			56,516,146.59
合计	3,381,678,028.04		18,061,945.56	3,363,616,082.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晶应补偿股份。按过户日的收盘股价测算回购部分股份价值，对超出股本部分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8,061,945.56 元。

34、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业绩补偿回购	27,518,461.56		27,518,461.56	
回购股份		30,050,162.75		30,050,162.75
合计	27,518,461.56	30,050,162.75	27,518,461.56	30,050,162.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本期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晶应补偿股份。该部分股份合计 9,456,516 股，按过户日的收盘价测算回购部分股份价值为 27,518,461.56 元。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6,498,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85%，最高成交价为 2.2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46 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为 30,050,162.75 元（含交易费用）。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减：前期	减：前期	减：所得	税后归属	税后归属	

		税前发生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费用	于母公司	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910,630.54	- 922,222.36				- 922,222.36		- 2,832,852.9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910,630.54	- 922,222.36				- 922,222.36		- 2,832,852.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910,630.54	- 922,222.36				- 922,222.36		- 2,832,852.9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599,176.36			62,599,176.36
合计	62,599,176.36			62,599,176.3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42,107,004.66	-2,282,120,583.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2,107,004.66	-2,282,120,583.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9,359,789.70	-59,072,973.7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623.63	-913,447.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91,463,170.73	-2,342,107,004.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8,267,894.00	321,050,464.14	319,799,707.89	293,031,226.56

其他业务	10,150,922.77	10,517,984.86	9,300,127.18	21,879,142.46
合计	378,418,816.77	331,568,449.00	329,099,835.07	314,910,369.0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78,418,816.77	无	329,099,835.07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150,922.77	无	9,300,127.18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8%	无	2.83%	无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150,922.77	无	9,300,127.18	无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150,922.77	无	9,300,127.18	无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68,267,894.00	无	319,799,707.89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户外照明		户外庭院用品		景观亮化		室内照明		显示屏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66,504,717.96	59,620,276.02	270,053,215.32	229,488,066.58	30,734,768.50	25,945,693.07	412,772.35	376,444.50	10,713,342.64	16,137,968.83	378,418,816.77	331,568,449.00
其中：												
半导体照明	66,504,717.96	59,620,276.02	270,053,215.32	229,488,066.58	30,734,768.50	25,945,693.07	412,772.35	376,444.50	10,713,342.64	16,137,968.83	378,418,816.77	331,568,449.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66,504,717.96	59,620,276.02	270,053,215.32	229,488,066.58	30,734,768.50	25,945,693.07	412,772.35	376,444.50	10,713,342.64	16,137,968.83	378,418,816.77	331,568,449.00
其中：												
国内	51,225,456	36,081,940	4,248,291.	3,599,875.	4,086,042.	3,405,880.	342,495.00	315,348.24	10,713,342	16,137,968	70,615,627	59,541,013

	. 36	. 57	25	80	53	14			. 64	. 83	. 78	. 58
国外	15, 27 9, 261 . 60	23, 53 8, 335 . 45	265, 8 04, 92 4. 07	225, 8 88, 19 0. 78	26, 64 8, 725 . 97	22, 53 9, 812 . 93	70, 27 7. 35	61, 09 6. 26			307, 8 03, 18 8. 99	272, 0 27, 43 5. 42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66, 50 4, 717 . 96	59, 62 0, 276 . 02	270, 0 53, 21 5. 32	229, 4 88, 06 6. 58	30, 73 4, 768 . 50	25, 94 5, 693 . 07	412, 7 72. 35	376, 4 44. 50	10, 71 3, 342 . 64	16, 13 7, 968 . 83	378, 4 18, 81 6. 77	331, 5 68, 44 9. 00
其中:												
在某一时 点转让	66, 36 0, 222 . 55	59, 60 4, 396 . 24	270, 0 53, 21 5. 32	229, 4 88, 06 6. 58	30, 73 4, 768 . 50	25, 94 5, 693 . 07	412, 7 72. 35	376, 4 44. 50	10, 71 3, 342 . 64	16, 13 7, 968 . 83	378, 2 74, 32 1. 36	331, 5 52, 56 9. 22
在某一时 段内转让	144, 4 95. 41	15, 87 9. 78									144, 4 95. 41	15, 87 9. 78
按销售渠 道分类	66, 50 4, 717 . 96	59, 62 0, 276 . 02	270, 0 53, 21 5. 32	229, 4 88, 06 6. 58	30, 73 4, 768 . 50	25, 94 5, 693 . 07	412, 7 72. 35	376, 4 44. 50	10, 71 3, 342 . 64	16, 13 7, 968 . 83	378, 4 18, 81 6. 77	331, 5 68, 44 9. 00
其中:												
直销模式	62, 37 3, 169 . 61	59, 10 2, 690 . 80	270, 0 53, 21 5. 32	229, 4 88, 06 6. 58	30, 73 4, 768 . 50	25, 94 5, 693 . 07	412, 7 72. 35	376, 4 44. 50	10, 71 3, 342 . 64	16, 13 7, 968 . 83	374, 2 87, 26 8. 42	331, 0 50, 86 3. 78
EMC 模式	4, 131 , 548. 35	517, 5 85. 22									4, 131 , 548. 35	517, 5 85. 22
合计	66, 50 4, 717 . 96	59, 62 0, 276 . 02	270, 0 53, 21 5. 32	229, 4 88, 06 6. 58	30, 73 4, 768 . 50	25, 94 5, 693 . 07	412, 7 72. 35	376, 4 44. 50	10, 71 3, 342 . 64	16, 13 7, 968 . 83	378, 4 18, 81 6. 77	331, 5 68, 44 9. 0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83, 506, 432. 22 元, 其中, 50, 000, 000. 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80, 000, 000. 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153, 506, 432. 22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7, 120. 32	855, 675. 68
教育费附加	856, 936. 74	854, 207. 16
房产税	1, 526, 457. 90	2, 342, 445. 94
土地使用税	278, 925. 62	306, 762. 21
印花税	395, 785. 75	199, 423. 42
其他	15, 711. 52	1, 882. 68

合计	3,930,937.85	4,560,397.09
----	--------------	--------------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308,645.16	36,663,616.61
业务招待费	2,899,060.10	2,538,865.04
修理费	796,638.58	832,150.23
招聘费	106,594.02	81,618.7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44,453.22	1,294,576.29
固定资产折旧	1,983,455.81	1,924,803.98
无形资产摊销	5,966,607.26	6,094,603.4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707,895.94	
保险费	319,370.28	350,124.96
租赁费	430,804.54	948,619.35
办公费	2,259,725.63	3,097,328.10
差旅费	2,558,026.03	2,709,158.53
中介机构费用	11,607,176.00	14,902,403.48
其他	1,719,975.26	1,694,769.48
合计	67,908,427.83	73,132,638.27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52,828.46	21,993,552.23
办公费	1,938,558.65	2,189,332.69
业务宣传费	915,754.56	995,197.79
咨询服务费	2,749,697.54	2,883,894.32
返利及佣金	3,446,851.86	3,878,495.16
业务招待费	1,577,730.42	1,132,388.58
差旅费	1,554,611.34	1,665,099.56
检测认证费	1,262,910.85	513,361.23
折旧费	646,486.56	815,167.50
其他	1,395,992.13	1,222,777.50
合计	32,541,422.37	37,289,266.56

其他说明：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3,402.98	1,011,842.12
材料费	7,002,194.72	6,324,400.60
折旧与摊销	71,228.46	14,596.44
委托开发费	665,161.69	543,232.63
其他	1,263,286.38	1,416,912.47
合计	11,805,274.23	9,310,984.26

其他说明：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3,378.02	307,409.89
减：利息收入	-10,309,843.80	-8,002,845.54
汇兑损益	-9,393,654.64	-8,499,091.45
银行手续费	113,456.82	255,973.10
其他	-329,419.46	98,708.29
合计	-19,456,083.06	-15,839,845.71

其他说明：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97,726.77	5,685,546.7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2,940.24	56,402.92
合计	4,160,667.01	5,741,949.67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20,456.88	187,839,015.32
合计	9,620,456.88	187,839,015.32

其他说明：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73,751.17	-25,674,656.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91,010.19	9,396,43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0,597.23
合计	-39,782,740.98	-16,257,627.05

其他说明：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18,488.21	-24,363,411.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67,484.39	-3,856,611.8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039,208.55	-35,732,009.28
合计	-27,125,181.15	-63,952,032.76

其他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539,234.05	-51,255,777.36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76,506.84	-25,388,229.15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7,986,947.77	-3,590,608.87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6,273,478.12	-5,306,050.1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1,959.12	-27,797.71
合计	-117,268,125.90	-85,568,463.23

其他说明：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5,847,449.62	4,203,230.16
合计	-25,847,449.62	4,203,230.16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0,441.92		10,441.92
违约赔偿收入	20,000.00		20,000.00
保险赔款收入	216,262.13		216,262.13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83,426.82	7,125,384.18	183,426.82
其他	164,034.86	373,684.87	164,034.86
合计	594,165.73	7,499,069.05	594,165.73

其他说明：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42,000.00	92,756.52	4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251,923.02	9,348,547.07	2,251,923.02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199,790.65	340,717.85	199,790.65

其他	506.20	12,090.01	506.20
合计	2,494,219.87	9,794,111.45	2,494,219.87

其他说明：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049.19	-1,860,681.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2,153.76	-3,605,604.50
合计	1,348,202.95	-5,466,285.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8,022,039.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005,509.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732,099.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81,968.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28,208.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53,543.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679,366.03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1,396,462.5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8,582,213.66
其他	-137.53
所得税费用	1,348,202.95

其他说明：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5、其他综合收益。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730,226.77	264,546.75
利息收入	3,974,795.65	4,787,830.11
保证金收入	22,822,455.34	79,494,292.50
往来款及其他	23,204,713.08	28,035,341.71

诉讼冻结资金		92,817.29
合计	50,732,190.84	112,674,828.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	49,467,334.42	54,735,873.89
保证金\押金	27,730,014.50	24,647,597.21
捐赠支出	42,000.00	92,756.52
往来款及其他支出	3,070,127.48	10,985,936.83
诉讼冻结资金	59,419,604.85	
合计	139,729,081.25	90,462,164.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用	3,990,691.10	95,881.49
股份回购	30,050,162.75	1.00
合计	34,040,853.85	95,882.4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9,370,242.30	-59,086,658.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4,393,307.05	149,520,495.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95,186.71	20,489,274.3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01,820.97	87,466.23
无形资产摊销	14,650,367.63	16,045,450.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0,821.09	697,592.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25,847,449.62	-4,203,230.16

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1,481.10	9,348,547.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20,456.88	-187,839,015.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06,601.10	-8,492,575.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82,740.98	16,257,62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11.96	-2,033,84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0,665.72	40,644.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99,224.52	51,816,82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98,241.72	34,814,31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94,003.79	20,888,511.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6,984.78	58,351,42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740,980.67	448,418,666.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8,418,666.51	220,340,155.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677,685.84	228,078,510.9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6,740,980.67	448,418,666.51
其中：库存现金	55,978.18	38,703.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685,002.49	448,379,963.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740,980.67	448,418,666.51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26,075.24	7.1884	7,375,839.26
欧元			
港币	1,196,323.53	0.92604	1,107,843.4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217,095.91	7.1884	296,284,972.27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17,780.00	0.92604	109,068.99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21,193.26	0.92604	19,625.8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其中：港币	509,037.04	0.92604	471,388.66
合同资产			
其中：美元	35,125.83	7.1884	252,498.5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费用	430,804.54	948,619.35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6,450,670.92	
合计	6,450,670.9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00,842.98	5,650,208.12
材料费	10,182,726.82	9,257,492.17
折旧与摊销	284,778.17	508,823.84
委托开发费	665,161.69	543,232.63
其他	1,263,286.38	1,416,912.47
合计	18,796,796.04	17,376,669.2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805,274.23	9,310,984.26
资本化研发支出	6,991,521.81	8,065,684.9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基于 IoT 网络区域照明 LED 智能灯具开发	6,162,519.58	837,115.72			6,999,635.30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综合箱开发	6,742,788.11	2,108,822.65			8,851,610.76			
智慧杆照明与安防可靠控制技术研究	387,228.88	4,045,583.44						4,432,812.32
基于物联网的智慧路灯控制平台		1,800,902.84				1,800,902.84		
新型平台超高光效智慧路灯		474,647.09				474,647.09		
合计	13,292,536.57	9,267,071.74			15,851,246.06	2,275,549.93		4,432,812.3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智慧杆照明与安防可靠控制技术研究	75%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生产及销售	2023 年 10 月 01 日	立项文件及资料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彝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2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东莞	东莞	投资	100.00%		设立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62,000,000.00	东莞	东莞	劳务		100.00%	设立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东莞	东莞	制造	90.00%	10.00%	设立
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设立
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东莞	东莞	教育咨询	100.00%		设立
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教育咨询	100.00%		设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01,000,000.00	宁波	宁波	股权投资	99.88%	0.12%	设立
深圳市勤上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80,000.00	深圳	深圳	贸易		98.66%	设立
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180,37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东莞市勤上光电智慧城市研究院	2,000,000.00	东莞	东莞	服务		100.00%	设立
瑞丽市勤上翰远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瑞丽	瑞丽	建筑		90.00%	设立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智勤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00%	设立
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20,695.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东莞市霁嘉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东莞	东莞	贸易		100.00%	设立
北京龙举云兴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北京	北京	教育咨询		100.00%	收购
上海澳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上海	上海	教育咨询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上述全资子公司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勤上光电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注册资本分别为 200,000.00 港元、600,000.00 港元，按实际出资时点即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分别为 180,370.00 元、520,695.00 元。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生产	12.75%		权益法
东莞市煜光照明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生产		31.29%	权益法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综合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东莞市煜光照明有限公司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东莞市煜光照明有限公司	广东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843,528.68	124,919,352.44	6,625,289.52	59,780,261.33	145,595,455.41	1,069,049.66
非流动资产	206,075,291.51	386,845,186.32	293,357,578.02	185,288,938.62	500,000,000.00	272,760,228.87
资产合计	281,918,820.19	511,764,538.76	299,982,867.54	245,069,199.95	645,595,455.41	273,829,278.53
流动负债	177,405,242.07	22,875,392.06	25,230,872.98	115,551,419.91	23,099,612.18	28,141,791.77
非流动负债	128,418,049.94		34,999,996.41	130,295,219.94		
负债合计	305,823,292.01	22,875,392.06	60,230,869.39	245,846,639.85	23,099,612.18	28,141,791.77
少数股东权益	-485,315.23			8,570,968.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419,156.59	488,889,146.70	239,751,998.15	9,348,408.42	622,495,843.23	245,687,486.7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85,942.47	152,973,414.00	95,900,799.26	-1,191,922.07	194,778,949.35	98,274,994.7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5,462.40	141,036,364.76	126,964,283.29	3,265,989.63	182,841,900.10	129,338,478.73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143,736.46	1,039.60		48,024,492.70	3,465.35	
净利润	19,447,031.92	133,606,696.53	5,935,488.61	76,669,195.96	12,073,584.25	30,854,094.6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447,031.92	133,606,696.53	5,935,488.61	76,669,195.96	12,073,584.25	30,854,094.6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1	2,677,500.00			297,500.00		2,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2	5,400,000.00			600,000.00		4,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三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LED	4,646,666.67			820,000.00		3,826,666.67	与资产相关
LED 照明标准光组件的研究与实施合作协议的	7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充协议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及应用	1,950,000.00			325,000.00		1,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配套国家科技项目资助	875,000.00			175,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99,166.67			3,367,500.00		21,931,666.67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商务局 2024 年第一批出口信用保险扶持金	115,260.00	
东莞市商务局 2024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8,925.56	
东莞常平 2022 年技能大师工作室验收奖金	400,000.00	100,000.00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第二批东莞市发明专利资助项目资金	1,000.00	1,000.00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4 一次性扩岗补助	2,000.00	
东莞市商务局新一轮稳经济扶企纾困专项资金	14,509.55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4 稳岗返还	53,880.21	
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4 稳岗款	17,645.20	
2024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2024 年稳岗款	9,235.65	
社保中心稳岗补贴	6,770.60	
广东省社保基金管理局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
东莞市商务局 2023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促进投保款		53,333.15
东莞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49,056.60
东莞市商务局 2023 年第三批出口信用保险扶持金		56,657.00
大尺寸超薄、动态平板显示新型半导体照明背光源关键技术研究补助资金		1,400,000.00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1	297,500.00	297,500.00
大尺寸超薄、动态平板显示新型半导体照明背光源关键技术研究		75,000.00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2	600,000.00	600,000.00
大功率 LED 照明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国产芯片 LED 隧道灯集成及应用研究		330,000.00
LED 照明标准光组件的研究与实施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	150,000.00	150,000.00

室内半导体照明、器件、电光源产品与检测技术研发及应用	325,000.00	325,000.00
2013 年配套国家科技项目资助	175,000.00	175,000.00
新型高导热 LED 封装基板及模块化光源		157,500.00
低位 LED 照明灯具应用技术开发		91,000.00
第三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LED	820,000.00	820,000.00
合计	4,097,726.77	5,685,546.75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权投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91,076.00	
应收账款	450,782,942.71	196,487,568.68
其他应收款	38,880,525.73	24,860,682.41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99,705,706.85	176,529,429.89
合计	689,660,251.29	397,877,680.98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定期检查当前和预期的资金流动性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合同的规定，以确保公司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定期检查当前和预期的资金流动性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合同的规定，以确保公司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375,839.26	1,107,843.44	8,483,682.7
应收账款	296,284,972.27		296,284,972.27
其他应收款		109,068.99	109,068.99
合同资产	252,498.50		252,498.50
小计	303,913,310.03	1,216,912.43	305,130,222.46
外币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19,625.81	19,625.8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471,388.66	471,388.66
小计		491,014.47	491,014.47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707,665,066.03		707,665,066.0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707,665,066.03		707,665,066.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707,665,066.03		707,665,066.03

的资产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按合同预期收益率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三无”股权投资，被投资公司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俊锋先生。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邦大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参股公司
福建省国策光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参股公司
东莞市煜光照明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省勤上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关联交易处置的子公司
北京龙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关联交易处置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039,498.32	9,616,300.8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省国策光电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03,061.00	703,061.00	703,061.00	703,061.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龙文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164,577.82	3,743,401.29
	广州龙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536,006.45	3,536,006.45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

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5 年的发展战略及财务预算，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以及其他子公司综合授信。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公司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使用金额及担保金额，实际使用及担保金额应在上述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及担保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DEED OF RELEASE AND SETTLEMENT〉的议案》，同意与交易对方 Aidi Education Acquisition(Cayman)Limited（以下简称“爱迪”）签署《修订契约》，对《和解契约》的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本次交易前，爱迪持有上海澳展 100%股权及 649,094,940.04 元债权，爱迪将其持有的上海澳展 100%股权及债权转让给公司后，公司持有上海澳展 100%的股权及人民币 649,094,940.04 元的债权，上述股权及债权对价款在相应范围内抵消爱迪 7.9 亿元退款义务，剩余部分则由爱迪向公司分期支付 1.2 亿元现金。本次交易完成后，爱迪至今未依约履行相关支付义务，公司已通过申请仲裁等措施维护公司的利益。

2023 年 9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明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及全资孙公司勤上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作为申请人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出仲裁申请且已获得受理，公司要求爱迪按照双方签署的协议向公司履行支付义务等。仲裁期间，爱迪进行了答辩和反请求，并申请财产保全，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5 月对公司及东莞市明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价值人民币 4 亿元的财产采取查封、扣押或冻结等财产保全措施。

公司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是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目前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非公司日常经营的主要账户，本次被申请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55%。截至报告期末，账户中有人民币 5,941.96 万元已被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周转产生实质影响，亦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持有宁波荣享的股权被冻结，客观上仅对股权转让事宜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认为爱迪的反请求内容缺乏事实依据，公司将积极参与仲裁，维护上市公司的合法权益。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参见“（十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的相关内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拍卖

（1）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二中院”）的《拍卖通知书》（[2023]京 02 执 373 号），关于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李旭亮、温琦、勤上集团民事一案，北京二中院将对勤上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 23,300 万股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报告期内，前述被拍卖的部分股份合计 10,800 万股被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竞拍成功并完成股份过户，导致勤上集团持有的 10,80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被动减持，进而导致晶腾达持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减少 10,800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晶腾达持有公司合计 32,362.5528 万股股票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3%，晶腾达仍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李俊锋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但由于晶腾达持有的表决权股票存在质押、冻结情形，可能存在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勤上集团持有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的 1,043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收到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中院”）的《拍卖公告暨网络司法拍卖告知书》（[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4 年 12 月 24 日 14:00 时至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4:00 时，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收到了东莞中院的《拍卖公告暨网络司法拍卖告知书（第二次）》（[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5 年 1 月 16 日 14:00 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14:00，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二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收到东莞中院的《变卖公告暨网络司法变卖告知书》（[2024]粤 19 执恢 138 号、[2024]粤 19 执恢 166 号），法院决定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10 时（延时的除外）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变卖勤上集团持有公司的 302.5 万股及温琦女士持有公司的 1,043 万股股份，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变卖暂无进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梁金成先生持有的 750 万股已委托表决权股份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获悉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东莞一院”）将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梁金成先生所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股票。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2025 年 4 月 8 日 14 时至 2025 年 4 月 9 日 14 时，梁金成先生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未能竞拍成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收到东莞一院的《网拍告知书》（[2025]粤 1971 执 7842 号），法院决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 10 时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第二次公开拍卖梁金成先生持有公司的 750 万股股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拍卖尚未开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其他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的业务主要为 LED 分部业务。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23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勤上集团、原实际控制人李旭亮、温琦夫妇及一致行动人李淑贤、梁金成（以下合称“委托方”）与晶腾达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委托方将其持有的合计 431,625,528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9.84%）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晶腾达行使。勤上集团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晶腾达成为公司第一大表决权持有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旭亮、温琦夫妇变更为李俊锋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终止事项

为巩固本次表决权委托后新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本次发行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发行股票数量为 433,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 909,300,000 元，晶腾达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发行股票方案相关议案，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 363,5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763,350,000 元。同日，公司与晶腾达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

经综合考虑当时资本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分析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撤回申请文件。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3、业绩承诺补偿进展情况

为保护公司权益，公司于 2019 年 9 月起诉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杨勇、张晶、曾勇、朱松、北京龙文环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十名被告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事宜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并且公司对前述主体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进行了司法冻结。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及《民事裁定书》，一审判决公司胜诉。由于被告均未上诉，前述一审判决已于 2023 年 1 月 5 日生效，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业绩承诺补偿方曾勇、朱松、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公司回购注销，北京龙舞九霄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龙啸天下教育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信中利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张晶的应补偿股份已被司法强制执行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且公司已完成注销。综上，除杨勇、龙文环球之外，其他业绩承诺补偿方已履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相关协议，杨勇持有公司 82,081,128 股（限售股，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和司法轮候冻结），应向公司补偿股份 82,081,128 股，现金补偿 78,892,524.24 元；龙文环球未持有公司股份，应向公司支付 117,850,231.69 元现金补偿。因杨勇及龙文环球至今未履行其补偿义务，且均涉及其他司法纠纷案件，杨勇和龙文环球的履约能力及最终履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敦促业绩承诺补偿方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追偿措施，多措并举，尽力落实相关业绩承诺补偿事宜。

4、关于公司与威亮电器签署的《房地产转让合同》标的资产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1 年 6 月与威亮电器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公司以评估价 31,693,600 元购买位于东莞市常平镇横江厦村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按照约定支付了全部对价款（部分价款抵消处理）后，威亮电器向公司移交了标的资产，由于历史原因导致未完成房地产权属过户登记手续，其他合同约定内容均已履行完毕，自 2011 年 6 月至今一直由公司占有及使用。

2019 年 5 月，公司收到威亮电器的《告知函》，获悉威亮电器在未取得公司同意和授权情况下将标的资产抵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且未履行相关还款义务，导致标的资产被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查封。公司为保障自身利益已采取一系列法律措施，包括提出执行异议申请、提起案外人执行异议诉讼及提起确认抵押合同无效诉讼、担保物权确认纠纷诉讼、威亮电器作出承诺等。威亮电器因存在大额负债无力支付承诺所涉保证金，为解决此事，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俊

锋先生控制的东莞市晶腾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代威亮电器向公司支付了合计 4,786.84 万元保证金，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成交确认书》显示，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对标的资产进行公开拍卖，芜湖信深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50,408,600 元。前述拍卖结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因为前述拍卖事项造成业务停产。公司于 2024 年 7 月收到了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案件相关材料，威亮电器向公司提起诉讼，提出解除《房地产转让合同》、土地房屋占有使用费与返还的转让款及利息在同等数额内消灭等诉讼请求，公司已提起反诉，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后续公司将继续积极参与诉讼、密切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5、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9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和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金额和股份数量为准，回购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本次实际回购股份的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6,498,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85%，最高成交价为 2.2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4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0,043,396.96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已按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续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份回购方案披露的用途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5,365,397.71	339,733,501.55
合计	525,365,397.71	339,733,501.55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24,779,433.26	339,447,807.62
往来款	147,800.00	147,800.00
其他	533,224.27	214,744.10
保证金/押金	21,000.00	
合计	525,481,457.53	339,810,351.72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99,969,408.91	16,978,237.74
1 至 2 年	15,771,183.00	97,833,991.72
2 至 3 年	94,461,297.99	130,323,470.40
3 年以上	215,279,567.63	94,674,651.86
3 至 4 年	120,819,269.65	94,674,651.86
4 至 5 年	94,460,297.98	
合计	525,481,457.53	339,810,351.7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481,457.53	100.00%	116,059.82	0.02%	525,365,397.71	339,810,351.72	100.00%	76,850.17	0.02%	339,733,501.55
其中：										
账龄组合	702,024.27	0.13%	116,059.82	16.53%	585,964.45	362,544.10	0.11%	76,850.17	21.20%	285,693.9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24,779,433.26	99.87%			524,779,433.26	339,447,807.62	99.89%			339,447,807.62
合计	525,481,457.53	100.00%	116,059.82	0.02%	525,365,397.71	339,810,351.72	100.00%	76,850.17	0.02%	339,733,501.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3,224.27	53,330.82	9.64%
1—2 年	27,800.00	5,407.10	19.45%
2—3 年	1,000.00	333.90	33.39%
3—4 年	120,000.00	56,988.00	47.49%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02,024.27	116,059.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9,416,184.64		

1—2 年	15,743,383.00		
2—3 年	94,460,297.99		
3—4 年	120,699,269.65		
4—5 年	94,460,297.98		
5 年以上			
合计	524,779,43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6,850.17			76,850.1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0,004.32			60,004.32
本期转回	20,794.67			20,794.67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6,059.82			116,059.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850.17	60,004.32	20,794.67			116,059.82
合计	76,850.17	60,004.32	20,794.67			116,059.8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474,404,033.19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90.28%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30,126,620.34	1 年以内，1-2 年	5.73%	

	款		2-3 年，3-4 年		
第三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8,340,200.00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3.49%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827,284.53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0.35%	
第五名	其他	331,887.16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	0.06%	31,993.92
合计		525,030,025.22		99.91%	31,993.92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26,677,218.23		2,326,677,218.23	2,326,677,218.23		2,326,677,218.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190,126.31	20,190,126.31		20,190,126.31	20,190,126.31	
合计	2,346,867,344.54	20,190,126.31	2,326,677,218.23	2,346,867,344.54	20,190,126.31	2,326,677,218.2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勤上节能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勤上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404,803,588.74						1,404,803,588.7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荣享股权投资中心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东莞市合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3,629.49						873,629.49	
勤上（北京）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2,326,677,218.23						2,326,677,218.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彩易达光电有限公司		20,190,126.31										20,190,126.31
小计		20,190,126.31										20,190,126.31
合计		20,190,126.31										20,190,126.3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55,194.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05,591.65	9,396,431.28
合计	4,905,591.65	-158,761.93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088,930.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97,726.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811,467.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1,426.96	
收回业绩补偿款产生的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4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5.09	
合计	-7,843,892.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4%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1%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